

蒲公英

西南财经大学天府学院团委宣传新闻中心院刊部主办
西南财经大学天府学院墨香斋文学社协办



暗恋这件小事

西天男人十大必备

飞舞的蒲公英

致我们那些年
疼痛的青春



摄影·张唯·美丽天府



蒲公英·

卷首语

蒲公英

西南财经大学天府学院副院长

黄纯国



我们的大学功能是：把学生的头脑当作期待点燃的智慧火种，引导学生体验“丛林法则”，获取“生存”本领，“授之以渔”，实现“狩猎场”育人的人才培养理念。我们反对把学生的头脑当作填充知识的容器，反对把知识加工成“美味佳肴”，让学生被动饱餐一次纯粹的知识大餐。

什么是我们的教育模式？传统的教育是工业式的标准流水线生产，其核心思想是：新生是一堆被加工的原材料，老师是流水线上的操作工，学校是车间生产线，毕业生是具有固定型号、没有生机的产品。我们的教育是农作物耕种：新生是一颗颗等待耕播的种子，老师是培育种子的园丁，学校是种子发芽生长的土壤，毕业生是一株株生长各异、生机勃勃的禾苗。知识是种子发芽、禾苗生长的营养，校风是种子有效发芽、禾苗日日生长所需的阳光和雨露。

我希望《蒲公英》像一面镜子，将同学们大学成长的方方面面，反射在刊物里，体现我们的教育思想，展示我们的大学功能，透视我们的教育模式，见证一颗颗种子的发芽！记载一株株禾苗的茁壮成长！

西南财经大学天府 学院概况

西南财经大学天府学院是经教育部（教发函[2006]81号）批准，将西南财经大学三大校区（光华校区、柳林校区、涪江校区）之一的涪江校区进行整体置换，并完整继承了原西南财经大学电子商务学院（二本招生）的全部师资和管理队伍、办学理念、图书资料、教学仪器设备、校园建筑及生活设施等而设立的独立学院。2010年，我院荣获由四川省教育厅颁发的“2010年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优秀本科院校”称号，并在2010年二十一世纪中国教育年度总评榜中，荣获“21世纪中国教育改革创新示范院校”，2011年荣获“亚太十大教育创新示范基地”称号。经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川教考院【2012】22号）批准，自2012年起，我院本科在四川省本科第二批次录取。

学院现有两大校区：绵阳校区和成都校区。绵阳校区坐落在中国科技城，四川省第二大城市——绵阳市，距省会成都市仅1.5小时车程；成都校区位于成都市东三环路二段龙潭总部经济城内。学院占地面积共计1100余亩，现有本专科在校生15877名。



Authorities 主办方
西南财经大学天府学院宣传新闻中心院刊部
Sponsor 协办方
西南财经大学天府学院墨香斋文学社

Advisor 顾问 蒲果泉 Pu Guoquan
Advisor 顾问 孟虹 Meng Hong

Director 编委会主任 黄琳 Huang Lin
Director 编委会主任 高亮 Gao Liang

Instructor 指导老师 罗文 Luo Wen
Instructor 指导老师 严飞雷 Yan Feilei

President 总编辑 欧阳钰莹 Bunny
Vice President 副总编辑 邓磊 Paul

Chief Editor 主编 胡力元 Dixon

Senior Editor 高级文编 郑伊娴 Angela
Senior Editor 高级文编 李佩熹 Gilgamesh
Senior Editor 高级文编 赵子唯 Carina
Editor 文字编辑 何家薇 Holly
Editor 文字编辑 郑皓月 Katherine
Editor 文字编辑 王翔 Hadrian
Editor 文字编辑 段祖毅 Tony
Editor 文字编辑 王思涵 Cherry
Editor 文字编辑 张童 Vivian
Editor 文字编辑 张楚晗 Nefertari
Editor 文字编辑 廖勤博 Lyric
Editor 文字编辑 罗鸿秀 Flora

Art Director 美术总监 滕奇虎 Andy
Senior Editor 高级美编 张唯 Suvi
Art Editor 美术编辑 郭文鑫 Ameria
Art Editor 美术编辑 陈丽丽 Vicean
Art Editor 美术编辑 马凝儿 Jenne
Art Editor 美术编辑 童宇 Mina

院刊投稿邮箱: tfbook@163.com

联系电话: 18780583955

发行范围: 校内发放

本刊启示: 本刊属于免费刊物, 不用于任何商业用途

卷首语

府事

院长札记 1

院长札记 2

花舍

淀

想你

致朋友

天府赋

退翹关记

光影

清平乐·淡淡

缺盈

无题

浮生绘

我们的时间

终来，倾城之恋只是
她单单一个愿

初秋，收获的开始

听说你遗失在
我世界的某个角落

一街法桐

此间少年彼时老

黄纯国 1

浦果泉 4

浦果泉 6

吴霜 12

宋强林 13

李松 12

王耀州 26

曾扬飞 18

若、浅 26

明庶 24

吴霜 26

荣雨婷 33

张妍 9

张晓玉 11

李诗雨 18

吴嘉明 19

雪修 14

吴嘉明 28

梦里徽州

致我们那些年
疼痛的青春

西天取经

飞舞的蒲公英

莲蓬

暗恋这件小事

慢慢

青山一道同风雨

The World

From the Orange River to
the Yellow River

韶华可叹

“取经”修为

西天男人十大必备

致学弟学妹的一封信

访谈

Stephen 稿件

墨迹

谈谈心

我们在一起

关于理想

梦修 27

灯火阑珊 34

匡羿柯 7

胡晓 10

张海璐 15

墨尘 24

匡羿柯 27

Esmari 26

爱折腾的滕 12

胡力元 23

苏晓晗 38

41

胡力元 39

欧阳钰莹 40

邓磊 41

院长札记 (1)

——自由学习与任选专业

院长：蒲果泉

任何一个从事教育工作的人都懂得，学好任何一门知识首先是基于学习者本人的主观能动性。或者换个说法就是：爱好和热情。谁都知道“热爱出天才”这个说法。正因为如此，以任选专业为基本前提的所谓“自由学习原则”，几乎在所有的世界著名大学中成为通例。更有甚者，有的著名大学学生可以自行确定一个属于自己的教育计划，即所谓“自由选修型课程设置模式”，当然由此而形成的专业也就是“千人千面了”，如美国著名的布朗大学和阿姆赫斯特学院。

国外先进的高校之所以普遍实行任选专业，因为只要明确了以学生为中心的理念，明确了高校为学生提供教育服务的理念，那么对于客户提出的调整一下服务内容这个小小的要求，学校无论如何应该满足。

国内的高校要想实行任选专业却成了个大问题，原因首先在于所谓的“师道尊严”理念：不以学生为中心。第二确实有制度造成的客观原因：组织机构难以调整、教师队伍难以调配、学生过于集中一些热门专业等等，必然导致有人胀死吃不完，有人饿死吃不饱的现象。

只有新机制才能解决这一老问题。

有人为这种制度辩解，说学生根本不了解专业，谈不上什么喜欢，所谓的喜爱和选择都是盲目的。他今天不喜欢，学习一段时间就会

喜欢，他今天说热爱，明天也许又不热爱了。这话我怎么听来都像当年封建包办婚姻的老太婆反对儿女自由恋爱的腔调。

为什么国内大多数高校就做不到任选专业呢？我以为有以下几大原因：

1、观念问题：

一是计划经济的观念，

在于教育组织架构问题。

目前我国大学的教师组织架构和学生组织架构都缺乏弹性。怎样按大类招生的要求，组织大学的“弹性生产线”？我在《大类招生》一文中详细讨论。

3. 功利原因：

人们会发现，当某种“稀缺”对一些组织或个人有益



各专业是有计划的，学生当然不能任意调换专业。这个观念目前不太能拿上桌面，但仍深藏在心里。

二是市场在变化的观念，今天的热门专业四年后可能变成冷门专业，所以变还不如不变。这和“今天你爱他四年后也许就不爱了”是一样的逻辑，我称之为“包办婚姻观”，很盛行。说者振振有词，听者无言以对。

三是资源有限观念：热门专业教师、实验室等办学条件有限论。这很荒谬，因为有限是永远的，选择也不是无限的。这属于“自己不想办，却说没办法”一类的。

2、组织架构问题：

上述“资源有限观念”不是无风起浪，其根本原因

时，这些组织或个人处于功利的原因为竭力保持它的稀缺性。热门专业的稀缺性显然对这些大学和其中的一些人有益，这种“稀缺”一方面增加了大学的名气，另一方面使其中一些人因此而更有权。因此这些大学和这些人可能产生功利方面的动机去保持这种“稀缺性”，而不是为学生着想去清除这些稀缺。当然我这种分析显得不够“江湖”。

4、教师问题：

其中有教师自身的问题，如知识结构不适合跨专业流动授课等等，也有人事制度方面的问题，如激励制度、职称制度、跨专业之间（各学院之间）人才流动受阻等等。这些因素是交互作用的。

根本原因是人事制度问题。这里不深究，后面还要谈到。

实际上，无论高校如何努力，也仅仅只能做到“任选专业”，这与“自由学习原则”还相距甚远。要彻底解决问题，唯有放权给学校这一条路可走。也就是说上级教育主管部门不要把专业设置的权限管得过多，卡得过死。应让学校自主决定，由认证机构评估，这样，专业设置一下就可出现百花齐放的现象，不仅学生可选择的面宽了，学校与市场专业不对口的老大难问题也容易解决了。

目前专业限制过严、数目过少，还有两大严重阻碍社会经济发展的现象：

一是由于专业数目过少，少数老牌、名牌大学瓜分了各专业排名前几名，大多数学校只能甘居二、三流。这些学校要办出特色，只能是一句空话。人家一查排名，你有的所有专业都榜上无名，何来特色？如果专业设置一放开，专业数目不是几百个，而是几千个。据统计，当今社会可细分的职业类别有上万种之多，那么这上万种职业类别又可分为多少专业？多少名不见经传的学校因此可以在一些专业上成为全国前几名，这样，所有的学校各自都有自己的绝招，教育百花盛开的局面由此而形成。全球教育最发达的美国就是这种态式。学生选择面宽了，学校与市场专业对口了，学校的专业特色也办出来了，一箭三雕。

二是由于专业太少，过于讲求所谓的“学术性”，导致社会的绝大多数职业、行业、专业被大学拒之门外。这在高等教育已经大众化的今天，必然导致一些老行当无人继承，新行当无人开拓。

这不仅不利于文化传承，不利于经济发展，客观上也将当今社会的众多行业打入“上不得厅堂”的下三流行当，这不仅对经济发展，而且对社会的稳定也是极为有害的。

所以，应该按社会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来增设专业，而不是单纯按“学术原则”来设置专业，由学校自主、认证机构评估，而不是行政主管部门审批。这样，众多前所未有但社会客观需要的新专业就会大量涌现，许多名不见经传的学校因此而可以在一些专业上成为全国前几名。这样，所有的学校都各自有自己的“绝招”，“名牌”学校不是目前的几十百把所，而是今后的几百上千所。这样，所谓“稀缺”教育资源一下子就不稀缺了，名牌专业再也不为几个老牌大学垄断了，“学以致用”的专业也大量产生了，“应用教育”非做不可的神话也可以由此而破。美国不正这样做的吗？他也只有几十所哈佛、哥伦



比亚这样的长青藤大学。但却有几千所各放异彩的形形色色大学，他们各自都有自己拿手的专业，许多排不上名的学校却有全国第一流的专业，吸引着众多热爱这一专业的学生来求学。行业的轻视与冷落问题也解决了。各行各业的人都有自己的“圣殿”。各行各业的人有了自己的“自尊”，不像当今我国，绝大多数职业都被当作下“三下流”，摒弃在大学之外。

我曾到美国中部的密苏里科技大学访问，他们的矿山爆破专业是全美第一，我问他一个黑人学生为什么选择这个专业，他说他从小就喜欢战胜自然，只有这个专业能实现他的梦想。我看到他谈起自己的专业那种自豪和激情，再想想我读大学本科时同学们对专业的沮丧和失望（恰好是我本科是化冶专业），我好像突然明白了美中之间科技差距的根源所在了。

如果一个学生不能选择自己热爱的专业，那么就像一个恋人不能选择自己所爱的人，而只能与一个不爱的人结婚，这是一件多么可怕的事情啊！这种事在我们的教育界却大量发生，多少人却熟视无睹！多少人才因此而平庸终生，多少人的生活因此而暗淡无光。

因此，当务之急有二，一是给学生以选择权，大学招生由学生任选专业。二是增加专业数，由大学按经济、社会发展、职业种类增加之需而增加更多的专业。

这也许导致一些学科和专业的混乱，但较之社会生产发展之需求，较之学生人生幸福之追求，这种混乱又算什么？何况由混乱到有序是发展之必然。

中国的学生，进入大学之前的第一个郁闷，就是选专业。中国大学几十年都是学生所选专业一选就定终身，确实事关重大。人人都知道的一句老话：“男怕干错行，女怕嫁错郎”，专业选错了，就相当于入错了行，在大学中要换专业，过去比登天还难，虽然现在有所改善，但绝大多数情况还是不尽人意。但是，专业之所以难选，就是因为它太专业。非专业人士的指导往往不专业，所以大家往往能挣钱、好就业的专业涌，就出现了所谓的热门专业与冷门专业。要知道，

即：文、史、哲、法、理、工、农、医、军、艺、经、管、教。选专业首先要在这十三个学科门类上做文章。

第一步：学生先要分析自己的职业爱好。不要太具体，但应有职业大方向，如：经商、从政、当医生、当教师、科学家、律师（法官）等等。怎样分析？可以扪心自问，也可以在网上找一些职业性向测评的量表来自我测评。

第二步，从上述十三个学科门类中选择出直接与职业相对应的学科门类，如：
经商→经管
从政→文、史、哲、法、经、

地区三个问题上选择。

现在的问题是，绝大多数考生都根据学校的排名来报考学校，能考上北京的名校的，决不报考四川的名校，能读上海的名校的，也不读本地的名校。这实际上犯了一个错误：认为排名愈靠前的学校，今后对自己的职业生涯愈有帮助。

其实，一所大学对自己的学生今后职业生涯的影响力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专业影响力，二是校友影响力。归根结底是校友影响力。因为某校某专业很强时，该校的校友在这个专业领域

院长札记（2）

——怎样选择专业

院长：蒲果泉

经济在变化、社会在发展，今日之热门，四年后可能就成了冷门了。所以在这个问题上，众多考生和家长处心积虑选择，削尖了脑袋钻营，最后吃亏的还是自己。

目前社会各界都在呼吁各大学应给学生以专业选择权，但哪年实现谁也说不清。那么目前学生怎样选专业呢？每到高考季节，如何选择专业这类文章书籍不少，但要么在学校排名、冷热专业之上做文章，太不专业；要么又太专业，对目前我国的几百个专业分门别类，不厌其烦分析论证，弄得人头昏眼花，不知所云。有没有一种既科学、又便捷的方法选专业呢？我的回答是按学科门类选。

我国分了十三个学科门类，它是专业设置的基础，

管
当医生→医
当教师→教、文、史、哲、理、工
科学家（工程师）→理、工、农、医、军

第三步：从上述十三个学科门类中选择出间接与职业相对应的门类，如：

经商→文、史、哲、法、理、工、农、医
从政→理、工、农、医、军
当医生→无
当教师→任何学科皆可
科学家（工程师）→无

由上可看出，今后的职业生涯志于经商、从政和教师者，其专业选择范围可以极为宽泛。而志在当医生、科学家、工程师的学生，其专业选择就比较缺乏弹性了。

第四步，根据自己的职业生涯设计，在学校、专业、

里的影响力必然很强。但不同的职业，校友的影响方式不同。对一些技术性、业务性很强的专业，如医学、科技、艺术类，这些专业的圈子涉及的人脉往往很少，校友的影响力可以跨地区产生全国性甚至世界性的影响，但有些职业如经商、从政，校友的影响力一般集中在一定的地区，如一个市或省内，很少跨地区产生全国性的影响。

因此，有志于当医生、科学家（工程师）、军人的学生，一定要选择该专业在全国排名前面的学校，这对你今后的职业生涯影响是长远的。相反，志在经商、从政、当教师的学生，应选择你职业所在地的规模大的学校。这样，其校友云集当地，人多势众，对于经商、从政都有巨大的校友支撑。例如

飞舞的蒲公英

匡羿柯

蒲公英啊
平凡的花
细小身躯
却志向远大
开满山坡

——美丽的蒲公英
落地

寒窗苦读十余载，终于求得解放来。

初上大学，卸下了高三的重压。带着好奇的心进入天府学院，一切事物都那样充满趣味，我们的心仿佛就像那塞外的马蹄儿，面对未知的世界，不停歇地踏向未知的旅途。

而我们，也是无知的。面对未知的未来，充满了迷茫。只有一颗活蹦乱跳不知方向的心，还有那满腔的热情。

本以为随着高三的结束，那种身心疲惫的煎熬也将随之消逝，然而随之而来的军训，却是我们大学以来遇到的第一道难题。八月，烈日当头，反复单一的动作，奋力嘶吼的口号，烦躁不堪的心，疲惫疲惫的身体，然而军歌依旧嘹亮，热情依旧饱满。15天的军训生活，虽然艰苦又疲惫，但我却感受到了团结的力量，感受到自己多了一点责任心，多了一份坚毅，多了一些拼搏劲儿，还有对大学生活的无限期许。

生根

军训之后，日思夜想的大学生活拉开了帷幕。军训时每天都太匆忙，无暇顾及到学校的魅力，天府学院似乎就有这样的魔力，用心感受时总会为她着迷。幽静的白鹭池，浪漫的情人坡，羞涩的荷花池，芳草萋萋的高尔夫球场，诗意盎然的翠湖，



星光璀璨的足球场……不得不承认“天府”真的是名符其实的天府。每天上课都是伴着鸟语花香，踏着崎岖小径，总有种“曲径通幽处，禅房花木深”的怡然自得。

除了这美丽的校园让我讶异，随之而来的还有对学校文化的初体验。

当刚开始上课时，顿时就傻眼了，怎么每个寝室的同学们课都不一样呢？怎么时间也都不同？怎么每堂课都要做PPT？怎么每门课都要小组合作？怎么这么多双语课？起初犹如当头棒喝，令我找不到方向，但却只能迎难而上，寻求解决问题的途径。于是，我的生活便被各种小组作业，各类PPT，各个学生组织包围着，这种大学生活是忙碌的。

成长

时间如同白驹过隙，溜走在指缝中，像针尖上一滴水滴在大海里，我的日子滴在时间的流里，没有声音，也没有影子。而我，也就这么被动的向前走着，迷失了自我。不明白读大学到底要学会什么？这时，我在校园网站上看到了蒲院长提出的“大学到底能给学生带来什

川师在成都乃至全川政界、教育界都人才济济，而绵阳师院在绵阳的政界和教育界也是人数众多。假如某个绵阳的考生，读了东北师大再回绵阳教书或从政、经商，其未来得到校友的支撑显然远远不如川师，甚至不如绵阳师院。

在财经领域，我常常拿西南财大和四川大学的财经类专业比较说明上述观点。在四川乃至西南地区，财大在政、商两界的影响力远远高于川大。为什么呢？不能说财大学生素质好，也不能说财大教育质量比川大高。其实真正的原因是财大学财经的人多势众，众人拾材火焰高，无论经商、从政，你走到哪儿都是自己的校友，熟人好办事，中国的围墙文化使你感觉到朋友遍天下。

由此可见读什么学校取决于你今后要干什么，那种只顾学校排名，不顾今后事业支撑的选校方法，实际上是顾了爹妈的面子，丢了未来的票子或帽子。

因此，如果你才华横溢、志在万里，当然选北大、清华、上海交大；

如果你想在四川经商或从政，当然选西南财大而不选东北财大，甚至不选上海财大、中央财经金融学院……；

如果你想当海员，当然选大连海运学院；如果你想当演员，当然是中戏、上戏、北影……。

也就是说，如果你已有了明确的职业生涯设计，专业选择也就好办多了，但很多人并没有明确的职业生涯设计，甚至连大方向都没有，怎么选择专业呢？

前面讲了，去做个职业性向测评，一定有好处。

么？”这一问题，便怀着好奇的心态点开了网页，他将大学生活带给学生的体验和积累归纳为四句话十六个字：学了知识、长了见识、打了烙印、入了围城。并指出：大学提升了你的人生，把你带进了一个崭新的世界。至于在这个世界能混出多大个名堂来，只有靠你自己了！于是我明白了，在大学里，要学到的不仅仅是知识本身，而是在学知识过程中掌握学习知识的能力，以及增长见识、塑造品格和专业上入行、上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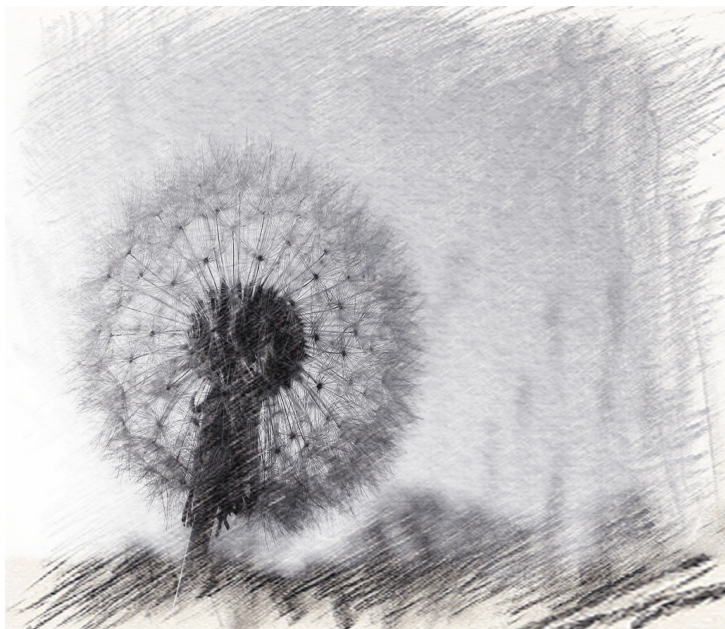
我顿时豁然开朗，知道了在面对双语教学时，必须要有坚持不懈的精神、“学习时效性”的观念、认识到英语在当今全球一体化的重要性；面对计算机和网络知识，必须要有坚定的信念，这与我们今后的生活息息相关；面对体育，必须吃苦耐劳，弘扬体育精神、体验体育文化、实现德、智、体三者的融合。

而现在，正值天府十年校庆，十年天府，十年历程，十年蜕变。天府学院已经站在了教育改革的风口浪尖，成为了川内财经类院校的佼佼者。一年的大学生生活，使我对学院的教学理念有了更加深入的理解，身边的同学们也渐渐感受到了学院文化的魅力。以前没有早课的同学往往沉醉在梦乡中舍不得离开温暖的被窝，但现在，幽静的白鹭池不再寂静，翠湖的小径上也多了份热闹，那是同学们的早读声；

无论任何时候，都有学生在学院新增设的桌椅上热烈的学习讨论；翠湖边美丽莲蓬也在默默给我们提供精神支持……这十年，在历史长河中也许不算什么，但对于一个年轻的学院来说，却是一个积累经验且不可复制的过程。

绽放

我们是幸运的，学院采用大类招生，给我们提供了根据自己的爱好选择真正适合自己专业的可能性。就如蒲院长所说，如果一个学生不能选择自己热爱的专业，



那么就像一个恋人不能选择自己所爱的人，与一个不爱的人结婚，这是一件可怕的事情。这种事在我们的教育界却大量存在，而很多人却熟视无睹。很多人才因此而平庸终生，很多人的生活因此而暗淡无光。

我们是幸运的，学院所推行的雅典式教育，虽然刚开始对学生来说是有些困难的，但是慢慢便会在雅典式教学中学习到更多的知识。这里的知识不仅仅只包括书本上的专业知识，更多的是关于自身综合素质、学习能力、创新能力的提高。

我们是幸运的，学院所推行的“小社会、大课堂”，把学校学习、工作、生活的方方面面、点点滴滴都按社会原则打造成教育学生的大课堂，使我们的组织管理和协调沟通能力得到锻炼和提高。

我们是幸运的，学院提出“一个头脑（创新思维），两个工具（英语和信息技术）”，虽然双语教学和计算机学习起来并不是那么容易，但经过一段时间的学习，我们便会发现自己的英语水平在潜移默化中得到了提高，与以前的同学交流时，便能从对方目瞪口呆的表情中感受到学院教学方式的高瞻远瞩，由此可见，天府的学生已经在起跑线上超越了其他院校一大步。

我们是幸运的，学院“崇文尚武，敏思践行”的校训，让我们不仅要有会学知识的头脑，有会学知识的能力，敢于拼搏，敢于竞争，不怕吃苦，勤劳勤奋，还要有强健的体魄，奋斗的精神，更要善于实干中学，实践中学习，这些恰好是书本上学不到的但又非常重要的知识和经验，这也是天府毕业生获得社会各界好评的重要原因。

飞舞

蒲公英是纯净的，是乐观的，也是坚强的。虽然她是那么的渺小，但她也有属于自己的梦想。她随风飞舞，从不虚度每一寸芳华，更不会错失每一缕朝霞与清风。因为她是勇敢的天府之花啊！即使风吹雨打，也要无畏的飞向那遥远的苍穹，去拥抱属于明天的灿烂曙光！

站在时间与空间的交汇点上，徘徊在永恒与瞬间的接轨处。时间是这样一个永远无法触摸的抽象体，但时间也是实在的，因为它的一分一秒都在堆砌我们的未来！

时间人人都有，是上天赐给我们每一个人平凡而又珍贵的礼物。然而我们没个人所拥有的时间又各有不同，无论它的长短还是价值，都掌握在我们自己的手中。

在大学的我们，总是感

幻境。我们为何不去把握好现在的每一分每一秒，去学习那些成功人士是怎样利用自己的时间而成功的呢？

然而成功很难复制，别人的时间我们也不能去掠夺。时间在变，万物在变，一个人行走的路途也在变，在时间万物瞬息变幻之中，我们是乎不知道如何去把握好我们手中的时间。我们无法穿掌心的纹路，正如我们无法看穿我们将来的命运一样。无法忘记过去，但我们可以

史的长河中，有多少英雄的伟大成功令人叹服，更有千万的劳动人民的辛勤劳作，这些看似渺小的成功，却造就了中华五千年的文明！我们是渺小的，有谁不知积细流而成大海，积垒土而成高山，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呢？我们就要好好利用我们的时间来成就我们的未来！

我们的时间，我们的筹码。我们年轻，我们可以去放手一搏。如果我们习惯于蹉跎岁月，那么年轻也不是值得炫耀的了。那些流逝的时光已定格成历史，无法挽回。未来会拥有怎样的时光，我们也无法预测。可是今天，现实，确实实在在把握在我们的手中！也许我们不能像盖茨那样用科技创造大量财富，也许我们的寂寞害怕不能像居里一样潜心研究几十年如一日。也许我们的犹豫性格不会像巴菲特一样成为股市神话。可谁说只有那样伟大成就才叫成功呢？谁说平凡就不伟大？星空苍茫，亦是由点点繁星组成。宽阔道路，亦是由颗颗碎石铺就。大海辽阔，亦是由滴滴水珠汇聚。

我想人生在世，不一定要流芳百世，永垂不朽。即使没有轰轰烈烈，大起大落，即使不能成为伟人载入史册，只要我们把握好自己的时间，认真走好每一步，有何惧平凡？时间是自己的，路亦是自己的。时间再长，若是虚度也无价值。路途再短，若是充实何惧死亡？

前人的经验能给我们提醒，但路是我们的，我们要用自己的时间去闯自己的未来！不惧风雨，不畏骄阳。

把握好我们的时间，我们的前方便是一片明媚的阳光！

我们的时间

张妍



叹岁月如梭，时光的飞逝，却又在不知不觉中让宝贵的时间从我们的手中溜走。现在的我们总是听闻着各种人的成功，总是羡慕成功人士的光鲜亮丽，却又不知道我们本来与那些成功的人拥有同样的财富。往往我们总是下定决心从明天开始奋发图强，却又不知海子的“从明天开始做一个幸福的人，喂马劈柴，面朝大海，春暖花开。”其实那并不是一种美好的向往，而是一种悲伤至极的表达，我们也未曾发现，那些自己关于明天的决心，仅仅是给自己今天懒惰一个的借口。我们不能只给自己制定一些关于明天的美好的

坚定我们现在的步伐，将我们的时间赋予生命！

流年的悲喜推叠，错错对对，我慢慢了解到没有什么不朽，谁能保持一颗永远不变的心，看清世态的沧桑。我们呐喊，我们彷徨，我们喜怒哀乐，只有一个期限那就是一生。一生何其短，一生何其长，一花一世界，一鸟一天堂。只有把握这有限的时间，思考在这有限的时间内我们真正该做的是做什么。

时间是一条巨大的长河，在这条长河中，我的时间是渺小的，所能发出的光和热亦是微弱的。这可并不意味着渺小就可以被放弃，任何时间都是唯一的。在历

每当路过那波光粼粼的翠湖，游动的金鱼，茂密的芦苇，无不醉人心脾。然而最震撼我的是那用紫铜锻造、树脂雕塑的两朵巨大莲蓬。它们躺卧在苍翠的芦苇之间，是那般静谧、伟岸。

记得第一次见到这两朵巨大莲蓬时，我曾惊讶地问过朋友：“这是莲蓬？”朋友大笑我的粗心，却不知道真正令我惊讶的是，为何在这儿的不是莲花，而是莲蓬呢？

是啊，古人云：“莲，出淤泥而不染。”朱自清著名的《荷塘月色》中，赞叹的也是那朦胧又充满诗意的叶和花。从古至今，似乎少有人提起这莲蓬。

莲蓬没有莲叶的嫩绿与悠扬，更没有莲花的新鲜与洁白。它平平淡淡，从未有过张扬的时刻，布满刺的荷杆，长满孔的莲心，乌黑暗淡，仿佛这就是它的一生，落破而邈邈。但事实上，只有内行人才明白，莲蓬才是莲的精华。这看似破烂的莲蓬，却是一座顽强的房子，默默守护着其间的莲蓬籽。这莲蓬籽虽有着令人回味无穷的香甜，但我却记得不少古文中都曾提到剥开这莲蓬的艰难之处。不过兴许因为了这艰难，使得在细心呵护之下生长的莲蓬籽食来得更加可口诱人。

无论是烈日炎炎，亦或是细雨绵绵，翠湖旁的那两朵巨大莲蓬总是屹立在繁密的芦苇之间，不曾有一句怨言。它是沉静的，也是耀眼的，这沉静仿佛为它笼罩上了一层异常耀眼的光芒，照耀着整个翠湖，乃至整个学院。

我不禁思索，沉静，也是一种姿态。我们在经历了寒窗苦读十二载的艰辛，以及无数考试的磨炼后，步入

莲蓬

胡晓

大学校园，面对一个全新的生活、一个全新的世界，我们首先需要的正是这种不惧艰险的沉静。以一颗沉静的心去面对新世界中的诱惑，以一种沉静的姿态去挑战未知的命运。

同样，我们应当感受到这样一种精神，那就是奉献。莲蓬抛弃华丽的外表，选择了平凡、坚实的外壳，来孕育、守护那一丝浓浓的香甜。正是在它默默地坚守下，才滋养出了一朵朵充满着朝气的洁白无瑕的莲花。莲蓬正像一直以来含辛茹苦培育我们的恩师一般，用尽了所有的日夜与心力，只为去完成教书育人这项伟大的使命。而我们也应学会这种精神，明白奉献是一种责任，是我们成为大学生所应具有的品质。而终有一天，我们也将把我们收获的知识与技术奉献给我们的社会，把我们的感悟与沉思传授给我们的新一代。

莲蓬中包含了许许多多的莲子，即“连子”的谐音，因此古人又将它寓为：“多子多孙，子孙满堂。”而我想，躺卧在翠湖旁的这两朵巨大莲蓬，或许正象征着我们天府学院的莘莘学子，一届又一届，像这莲蓬一般，以一种沉静的姿态去为人处事，以一种奉献的精神去面对社会。

不知有多少人曾注意到翠湖旁小石碑上刻着的这么一段话：“《蓬蓬》——似乎无奈的画笔很少青睐你，《爱莲说》也未将你提及，可你却如此沉静、独立的站在骄阳下，努力酝酿着心里



的果实，你在进行着一件伟大的事业，那就是，让香甜更香甜，让咀嚼你的人更欢心。”

此刻，周末的清晨，绵绵细雨，人烟稀少。我与同学撑一把小伞站在诗意朦胧的翠湖旁，路过那两朵巨大的莲蓬，同学说：“每次路过这儿，都看到你盯着这两朵莲蓬看，看什么呢？”我笑着说：“我看莲蓬，不仅仅是看莲蓬，是看一个沉静的智者，教会我们不惧怕命运的挫折；是看一个伟大的付出者，教会我们奉献的美德。你知道吗？倘若不是有了这乌黑的莲蓬，你就不会品尝到那香甜可口的莲蓬籽了，更不会有莲的出淤泥而不染了。”同学听完，默默沉思。我想，那莲蓬不正意味着我们天府学院培育出的一代又一代精英，创造的一个又一个辉煌吗？

我不禁走到那座石碑前，默默地咀嚼着上面的最后一句话：让香甜更香甜，让咀嚼你的人更欢心。



“他不过是一个自私的男人，她不过是一个自私的女人。在这兵荒马乱的时代，个人主义者是无处容身的，可总有地方容得下一对平凡的夫妻。”

——张爱玲

旧时的上海、昏暗的日与万盏天光的夜织的是一个悲凉的故事。

流苏的爱情在丈夫的暴力下再没有回心转意的那天，合着一味带着眼色的亲人，在她的心里落下了病。虚飘飘的，不落实地，到底哪里留得？哪里留不得？流苏犯了难。范柳原的出现让流苏决定赌一把，用名誉、用后路、用贞节去赌一纸和情场高人的婚姻。纵使翩翩佳人的性情高雅、不落俗套盈盈挑动着这位流连世间花花公子的漫漫心弦，却终究不足以成为一个婚姻的理由。于是，流苏失败了，在他将她留在香港的决定中。然而，流苏又赢了，在一场速来的战争里，倾城之下见证的是心的沦陷，一如曾经迷梦般戚戚然然的爱情，病的尾巴悄然逝去，至生至死的盟誓归来，如愿。

这是原载于一九四三年九月、十月上海《杂志》的故事。手捧“倾城”的时候，心里总有些微微泛酸的感触。可以看出，那时的张爱玲对爱情是有希望的，她是有些像流苏的，些许清高，深沉秀丽。她对男人没在了乎，在乎的是她的天才梦——她的文，但是她也不乏对爱情的向往，憧憬着相知相惜的笑语白头，一如平凡女子，终究逃不过的劫。四四年，这场劫数来得早。他是文人笔下喜欢用高脚杯喝红酒的男人，一个文化汉奸，也是她的“兰成”。她没有什么政治观念，

终来，倾城之恋只是她单单一个愿

张晓玉

爱情在她看来也是欢娱静好即可，这个叫做胡兰成的男子，对她身世、文字、性情的一个“懂得”，便足以获得她所有的爱。爱情给张爱玲带来了许多美好，是她一辈子重重的回忆，却也给了张爱玲的人生饱含辛酸苦辣浓墨重彩的一笔。起于乱世，也因于乱世，胡兰成与她分开，与异地女人有了来往。可惜他见异思迁的性情、三年来与三个女人的纠葛是她不能接受的，爱之至深，又怎能坐看心上人同时拥着其他女子，就算再爱也因为清高的心性对这段爱情说算了。许是张爱玲信道，胡兰成也是爱她的，虽然他爱了三个女人，直至后来，他爱了更多女人。四七年，这个劫算是过了。

世人看张爱玲，看爱情，多多少少也便是在看自己。如果说是乱世成就了故事中的白流苏与范柳原，那么张爱玲与胡兰成却终是做不了一对平凡中的现实夫妻，兵荒马乱、颠沛流离、纸醉金迷，为这段现实中的倾城之恋镀了一层看不透的金，然而始于美好爱情的女子的心愿，依旧长如春风，穿越凛冽的岁月时光，融融沁入观者的心脾。

爱情中论谁对谁错不好说，也许这是女人与男人的不同，也许这是老天对两人开的大大的玩笑，也许是乱世结束了张爱玲的倾城之恋，恐无人能为之道明。然而，这个寄存于少女时，敢爱敢恨、轰轰烈烈的心愿啊，你依我依、同衾同椁的痴痴坚守，亘古绵延，又岂是乱世能够终结？于是，我们理应释然，爱情不可以是古董里赝品，廉价而频繁出现。而应当于缘分降临之时，诚挚地道声感谢并予以拥抱。

“死生契阔——与子相悦，执子之手，与子偕老是一首最悲哀的诗……生与死与离别，都是大事，不由我们支配的。比起外界的力量，我们人是多么小，多么小！可是我们偏要说：‘我永远和你在一起，我们一生一世都别离开’。——好象我们自己做得了主似的”

造化可能偏有意，故教爱情饱受乱世、经历磨难，终来，倾城之恋只是她单单一个愿。然而，与其坚信，痴然固守，诚予珍惜，愿景自遂人心，也便是我们自己真真做得了主一样。

透了底，随缘。

致朋友

李松

烟雨深藏几重楼，迷雾沉催万古悠。

夜阑醉梦凤凰头，今人重识友谊洲。



蒲公英·花仓

淀

吴霜

停下来时候
回头看看你
轻灵歌喉荡漾
如一丝碧绸
滑落胸口
一寸一寸
揭开时光的印记
触摸心底所有关于你的黑白底片
睁开眼的时候
闭眼想想你
南窗烛影摇晃
似千万缄默
吞隐口中
点点滴滴中
凝固长夜的难眠
唤醒眼睑每一根轻颤的睫毛

“我是《蒲公英》的编辑，我们的‘韶华可叹’栏目需要一篇与同学们交流大学学习心得体会的文章，希望你约一篇关于这方面的稿件。”

“交流大学学习的经验心得？”当《蒲公英》的编辑跟我讲明来意时我的第一反应便是惊讶，惊讶的是编辑会向我约这么一篇关于学习心得的稿件，而我何德何能以居之？接着便感觉到欢喜，除了感觉到大家对我的肯定，我也感觉看到了《蒲公英》制作团队的认真细致，以及以最真实的生活现实为基础、愿做同学们的真正知音的优良宗旨。

“取经”修为

爱折腾的滕

在踏入“西天”这片热土前，就听说大学是一座美丽迷人的象牙塔，是轻松学习快乐生活的乐土，是在踏入“社会”这所大学前的最后天堂。而今进入西天已年余，经过一年多的“潜修”，也有一些浅薄的经验和些许体会可以分享给各位学弟学妹们，希望这些浅薄的经验能对你们接下来的大学生活有所帮助或启示。

在刚刚踏入大学过后，有的学弟学妹可能会觉得迷茫，不知道未来的路该怎样去走。身为“过来人”，我想说的是，这种“迷茫”很正常，不要觉得害怕。许多同学在进大学前都局限在一个有限的区域里，而踏入大学这个逐步与社会接轨的地方，会接触到许多新事物，要学习必要的待人处事的方式，随之而产生的这种短期的不适应是可以理解的。如果真的出现这种情况，那么完全不用着急，只要每一天都有所作为而不虚度，慢慢地就会找到自己的方向。如果觉得自己精力足够，还可以看一些有意愿的书籍以充实自己。总之，我的意见就是，面对这种不适的迷茫，顺其自然，泰然处之。

进入大学后，你们的辅导员或者老师肯定或多或少的有提到“规划”这个词，请不要狭义地把它理解为“职业规划”。我想说的是，大学四年，说长不长说短不短。如果认真度过每一天，那时间就很短，如果每天沉浸于游戏，那时间就会异常的漫长。其实，在大学里仅仅靠高中的那股努力劲是不够的，还需要做一些必要的规划。要学会把自己需要做的事、需要达成的目标整理出来，做到心里有数，然后再在心里给自己设置目

标，大概地要怎样去做。以规划来测量自己目标完成的多少，检验自己的大学是否真的没有虚度。要弄清楚自己想要达到的目标是什么，这样才不会毫无目的，才不会做无用功。

大家都知道，身体才是一个人最大的本钱，良好的身体是大学所必需的。可能这句话很像套话，但拥有良好的体魄的确很有必要。平时应该多吃一些体育锻炼，不但让你拥有强健的体魄，随时保持积极奋进的良好心态，更可以让你拥有一颗坚毅的心。

大学有时会很忙，有时又会很轻松。当轻松下来的时候，可以去“泡馆”，即去图书馆，让知识来填充空虚。图书馆是很好的地方，安静而不压抑，可以在里面写作业，也可以在里面看自己喜欢的书，可以在里面听音乐，甚至可以就坐在那里发呆。当然，在大学里谈一场恋爱也是可以的。图书馆的良好环境适合来一场温暖的恋爱。大学流传的一则笑话，一个“图书馆妹子”精辟分析到：如果你想找顾家的，请去烹饪或幼儿照顾书籍区；如果你想找个有时尚范儿的，请去时尚周刊或化妆类书籍区；如果要文艺型的，请去美术、音乐、摄影或文学书籍区转转。由此可见，图书馆不仅可以给自己充电，也可以邂逅美好的爱情，他/她等着你去发现。当然，在图书馆谈恋爱是要有度的，可不要太引人注目了。

在大学里面一定要多交一些朋友，尽可能地多认识一些人。一个好的朋友，只会促进你的发展，所谓“见贤思齐，见不贤而内自省”，跟一个优秀的人交朋友，你会被熏陶，你的层次也会越来越高，个人能力越来越强。并且在完善自身的同时，也为未来大发展铺下了路子。“强者只会与强者同行”，我们能够达到哪一步，全看我们自己。

然后提一下专业学习。一般是大二才有专业课，有些学弟学妹操之过急，才刚刚大一就使劲地学习大二才能学习的专业。其实我是不赞同这种做法的。精于自己所学的专业，固然容易在相关方面就业，但专业并不是束缚你人生发展的绊索。还是那句话，学习上面要稳打稳扎一步步的来，学习成绩不是大学里评判的唯一标准，还有更多需要你们发展和关注。

在平时，一定要参加一些自己感兴趣或能锻炼自己能力的活动。千万不要害怕失败，更不要在错失机会后才悔恨。年轻的时候就要有“闯劲”，能够“折腾”，只有勇敢才能创出属于自己的事业，才能够成功。有些

活动非常锻炼人，即使做不好也不怕，没有人生来就会做事，只要善于学习就一定能做好。甚至还可以专门去参加那些自己不擅长的活动，以达到弥补自己弱项的目的。

再提一下拿奖学金。其实大一是很容易拿各种奖学金的，只要平时按照老师的要求做，再加上自己的努力还是很容易的，因为大一的课程是相对比较少，而有些同学忙于恋爱，有的同学还在适应期，竞争不算激烈。拿奖学金很有必要，当以后求职时拿奖学金的多少与次数可以反映很多东西。最后就是，假期的时候可以进行一次旅行，这是非常有意义的。不但能够放松自己，还增加了生活阅历，让生活不再那么单调，更能让自己从局限自己的圈子里逃出去，进入更高的境界，更广阔的天地，让心灵真正放开。就如凯鲁亚克所说，我们一直都走在路上，向着前方尽力前进，不管会遇到什么。

在此祝各位学弟学妹们在经历漫漫“取经”路后能早日“修成正果”，一路顺风。



想你

宋强林

在悠长的街巷里，我的脚步声
阳光的温气，蒸出了春日的气息
我在风中移动的斜影，被巷晚拉得长许
青硬的石板，是我最美的线谱，记着关于
你的音符
流星是我能给予你的最美礼物。寂然的天空下，
流星划出一条光影，站在星空下的我，
静静地仰望着，流星留下的痕迹

最初来到这座城市，觉得一切都索然无味，它太过安静毫无个性，稳妥得如同结满籽的向日葵，留给人一个寡淡的身影。直到偶遇一街法桐，我才开始用心感受这城。

第一次知道法桐，是在三毛的小说里，十几岁最适合读三毛，那些毫无遮掩的悲喜能被那个年龄很好地接受。一直觉得有法桐的街道，都该开着咖啡厅，供男女上演一段段缠绵悱恻的恋情。可事实并非如此，这条被法桐庇荫的街道，似乎缺乏小资情调，几间打折的服装店，牛肉面馆旁摆上绿豆酥，蒸格上冒热气的包子都上演着世俗而温暖的日常剧幕。

看见一街法桐的惊喜，像隐藏于皮肤下的脉搏，不露声色却不曾终止。我家乡的行道树是清一色的小叶榕，最粗的也就大腿那般，你可以想象当我张开双臂勉强抱住法桐主干时，我会发出怎样的惊叹。阔大的绿叶，遒劲的枝干，葱郁了一座城。它安然站立，并不笔直，枝桠随心所欲伸出，很是惬意。生活未尝不该如此，多一点自在少一点不必要的桎梏。

或许是法桐爱上了街道，为了不让其遭受风吹日晒，因此不断强大自己，以护所爱。处于现世，惰性与倦怠常常磨掉向上的动力，当我们浑噩度日时，可曾想到自己要守护的人和物？生命的意义也许能在法桐身上找到。

静静地站在树下，抬头深情凝视头顶的一片蓊蔚，枝干上悬挂的小果子，煞是可爱，它们是一个个小铃铛，

一
街
法
桐
雪修

随暖风轻摇，这无疑是壮硕法桐最柔情的一面。何时，我们才能如法桐一样，在不断壮大自己的过程中，坚固内心并不失温柔？

雪，永远持荣辱不惊的坦然，赏一天日出星月，品四季变更轮回。人的一生，何尝不是在跌跌撞撞中度过，悲喜似乎已不重要，重要的不过是留住自己，不过是让一生尽可能少些遗憾。最好，以树之名，尊贵又坦然地活着。

车鸣人沸，在一街法桐的树荫里，被消减许多，自然的力量悄然无息，永不扰人。我轻抚法桐灰色的表皮，带着虔诚与感念，忽然发现人未必比树高贵。盛大的法桐，并不凌人，它用慈悲的眼，看这个如水之城，用身体庇护弱小，包容众生。人行树下，竟显得渺小。

这城，安然如初，美好依旧，此刻，我终于明晓了它的况味。一街法桐，淌在时光之上，守着浪漫，守着慈悲与温柔，在夏季将会越来越繁盛。生活，原来可以如这一街法桐，任岁月静好，任雨打风吹，都不改初心。

透过密叶我看见星般细碎的蓝天，转动镜头，按下快门，初夏，风过纱裙。那些法桐的叶就这样，清晰地定格成画，就这样，无声地融入心间。



暗恋

这件小事

张海璐

我常想，时空可以将人生割为一段又一段，每一段都有着不同的人陪你同行，而你，却恰如其分地出现在我最青春的年华里。如同一篇散文的开始，不加任何的修饰也没有任何的预兆。我就那样没有什么理由的迷恋上你的一颦一笑，一言一行。

曾经，我下定决心，如果我和你有100步的距离，无论有多艰辛，也要勇敢地向你迈出第99步，等待你的第100个回答。然而，当我拼尽全力的追上你的步伐，站在这第99步之时，却再也没有勇气面对着你，说一句：我喜欢你很久很久了。

【初遇·阳光正好】

诧异于我惊人的记忆力，与你的看似平凡但又波澜不惊的相遇时隔一年之久我依然记忆犹新，不知是风景太过美好的缘故还是因为你猝不及防的出现唤醒了我脑海深处某个尘封已久的角落，总之我就是记得，清晰地记得。想起我们的相遇，我会莫名其妙的想笑，笑着笑着，然后就哭了。因为，自此以后，你从我的世界完全地抽离，你的喜怒哀乐，都与我无关了。

还是清楚的记得，遇见你的那天，阳光正好，灿烂得耀眼，微微抬头45度角，仰望天空，就看见阳光自天上泻下，照在路人的身上，温暖着他们的心。灰色的白色的鸽子在湛蓝的天空中自由的翱翔，无拘无束，洒脱极了。杨柳依依，花香四溢，鹅卵石铺成的小路两旁是高大葱郁的白杨树，一路向下弯弯曲曲地延伸开来，那纹路清晰的树叶透过阳光投下斑驳的树影来。于是，我闭起双眼，张开双臂，凭着我自认为很准的第六感慢慢向

前，心里感叹道：“这就是象牙塔外的世界吗？”如此的安谧恬静如此的温柔美好，容不得半点瑕疵去亵渎它。蓦地，我明显地感觉到我前进的步伐被一个不明物体阻止了，很真实的感觉告诉我，我的脑袋撞到东西了，按常理说，碰到东西头应该是最疼的，可是我的头怎么一点也不疼呢？疑惑之际，我睁开眼睛，看到了你，好看的眉眼，棱角分明的轮廓，微微上扬的嘴角，干净的短发，穿一件好看的格子衫配一条深色的牛仔裤和一双白色的帆布鞋，再简单不过的休闲的搭配，可是为什么在你身上就衬的那么好看呢？我不得不承认，在这一刻我早已



丢了女孩子该有的矜持，只是愣愣的看着你，说不出一句话，也忘了道歉。一句“同学，对不起，借过。”将我那早已不知道跑到哪个国度的思绪拉了回来。我慌忙让开路并说了句“很抱歉”，你只是笑着说了句“没事，下次走路的时候注意点，这次可能是你走运，撞到了我，

下次有可能就是墙或者是树了。”那是你跟我之间的第一句对白，它平淡无奇，它波澜不惊，却可以在我的脑海里温习很多遍。

你的笑就像穿云而出的光，霎时，我的人生就明亮了。望着你渐行渐远的背影，夕阳西下的余晖中，我怀着一种极其激动却又极其失落的心情，如果你的左手边再多一个并肩而行的温柔的女子，而那个女子恰好是我，这幅画就完美到无可挑剔了。

【暗恋·痛并快乐着】

青春是一场绝美的梦，一样的年龄，一样的心情，一样的韶华蹉跎，只是不一样的我们在不一样的路上找寻属于自己的天空。我不知道你的路是怎样的，你自己的天空在哪里，但是我清楚地知道我的路该怎么走，我知道我匆匆前行了20年的脚步愿意在你这里停留，抬头仰望一下你的天空。

你一定不知道，每当我闲下来，我就会闭着眼睛回想我们的相遇，虽然跌跌撞撞遇到你，虽然傻不拉几的犯了花痴，但也不失为一种美好。因为我从未想过的偶像剧中的男女主角的相遇情节竟然会真的在我身上上演。

你一定不知道，每当我走在校园里，我总是会情不自禁的在来来往往的人群中去找寻一个我再熟悉不过的背影，那背影早已深深地刻在我的脑海里，无比清晰地。

你一定不知道，你是我心里从不曾对人说起的秘密，我不知道你的年级，你所在的班级我甚至都不敢向别人问起你的名字。那时，我常常在想，你应该会有怎样的名字？我只愿意独守着这份星光一样的一泻千里的情愫，悄悄陶醉，我甚至没有任何

奢求，我想我不会让任何人知道的，一定不会，谁也不会，千年万年，沧海桑田。

你一定不知道，当我在自习室看到你再次出现时，拼命抑制那份欣喜若狂的样子。我把头深深地埋进那本厚厚的砖头块似的专业书里，差一点都笑出声来，又不想让旁边的同学看透我的心思。我记得你坐的位置，倒数第二排进门靠墙的地方，每次，我都会偷偷地侧着头看你认真思考的样子，眉头微蹙，眼神笃定，看你低头写笔记的样子，那些英文字母，数学符号也在你的笔下雀跃起来，是我看的太专注以至于花了眼还是因为它们也迷恋你的美好呢？

你一定不知道，我假装去自习室的阳台放松一下，走过你的身旁时，我故意的将眼睛向你的课本上望去，然后，看见了你的名字，看见了你的班级，看见了你的专业。我一去改阳台的初衷，转身向门外走去，出了门，我一路飞奔到操场，激动地大叫，跑道上的男男女女们投来疑惑加郁闷的眼光，可是我不在乎，他们是不会理解我当时的心情，连我自己都不知道该怎样形容那自心底而迸发的高兴。

你一定不知道，当我坐在图书馆靠窗的位置发呆时，看见你：白色条纹T恤，牛仔裤，运动鞋，背一个硕大的黑书包，手里抱着本牛津字典。我跑到图书馆门口，等着看你上哪一层楼，心里的小心翼翼都无从跟别人讲起，可是你略过我渴望的目光径直上了三楼，而在离你不远的一楼有一个内心正欢呼雀跃的女生多希望你能回过头来看看。

你一定不知道，我习惯了走那条安排我们相遇的小

路，不管是上课还是闲逛，我总会辗转迂回地走到那条小路上来，因为我总是固执傻傻的相信我们还会相遇。

你一定不知道，我一直都在关注着你，用你知道或者不知道的方式。我看你写过的状态，读你写过的日志，看你看过的书，坐你坐过的位置，走你走过的地方，听你喜欢的乐队的歌曲，品尝你大呼好吃的东西，因为我想弥补上你的青春里，我迟到的所有时光。

你一定不知道，你是那个可以让我在落叶上写诗的人。念中学的时候，我就希望可以碰到一个人。因为他的出现，就有机会把诗写在落叶上。我把写有字的落叶放在你的座位上，也许你从未体味过那种不安的心情。你来了，却不是我想象中欣喜的表情，只是笑了一笑，顺手把那篇落叶丢在了桌下的纸篓里。我的眼睛突然的就湿润了，然后有温热的透明的液体顺着脸颊滑下，落在了我的掌心。我合起手掌，不知道该把这滴叫做眼泪的东西放在哪里，我承认，虽然我设想过这种结果，但是当真的亲眼目睹时，我还是哭了，在你看不见的地方。你一定不知道，从小我都明白，女孩不能只看重容貌，要想获得别人的尊重，就应该努力念书，擅长一些别人不会的技艺。要为人谦和，端庄优雅，才会显得可爱。所以我把所有的空闲时间都拿来看书，看各种各样的书，



文学，教育，军事都有涉猎，只是为了将来某一天能够骄傲的站在你的面前说：“为了和你一样优秀，我拼尽全力的去努力，这样就可以配得上你的才华出众，风度翩翩。”

你一定不知道，我给你电话咨询关于我们专业相关考试的事情，其实我不在乎你讲话的内容，因为关于考试的事情我早已了然于心，我只是想用心记住你的声音。从你第一声喂开始，声音都有温度。我努力使自己听起来轻快和平静，我记得你的声线起伏，那是流畅的旋律，让我的那一整个春末初夏都蓬勃生机。你耐心地给我解释，我不住的嗯声应答，末了：“你说了一句，你比我低一级吧？可是怎么对你没有印象呢？”其实那是因为，我还没有准备好来认识你。我只想等来一个最好的时光，多么盼望有那一天的到来，我可以光明正大地来到你面前，笑起来面对着你——我始终念念不忘最初的情绪，我的春光明媚，你的谈笑风生。

你一定不知道，从来都没想过要来打扰你。因为我

不知道沉默是表达对爱的无奈，我不知道不安时要怎样优雅。我多么希望能有那么一天，能够坚定地走向你。不迷惑，不慌张，不犹豫，从心动走到古稀。

你一定不知道，你喜欢看的那本《遇见未知的自己》还是那样安静的躺在图书馆最底层的角落里，我轻轻拂过那些书上细微的尘埃，把它反反复复看了很多遍。我清楚地记得那句：亲爱的，外面没有别人，只有自己。就像是时光交错，触碰当年的你也来过的痕迹。

你也一定不知道，新学期伊始，当我抱着课本走在校园里，笑着向每一个认识的人说你好看，可是，当我远远看到你，那笑容戛然而止，慢慢地我的表情就僵硬了。还是那件好看的格子衫配深色的牛仔裤，还是那好看的眉眼，还是那干净的短发，唯一不同的只是你的左手边多了一个人，很显然，那个幸运温柔的女孩不是我，那女孩的右手被你的左手紧握，眼里满是甜蜜与满足，侧过脸对着你微笑，你也回她一个宠溺的微笑。那一刻，你们沉浸在属于你们的幸福里，忽略了外界的一切。那一刻，我觉得你们那么般配，郎才女貌是最合适不过的比喻。你们与我擦肩而过，可你却也没有注意到我，因为你从来就不认识我，就算认识了又怎么样呢？我也只不过是一个过客罢了！

曾经以为“万剑穿心”是一个矫情做作，用来取笑的词。然而，当你们走过的时候，我分明可以感受到，那刀子穿过毫无防备的身体，鲜血淋漓的疼痛感。因为再也没有机会为你做，早已想好的，那么那么多的事。再也不能对你说，原本早已准

备好的，那么那么多的话。再也不会为你送出，小心翼翼收藏着的，那么那么美的礼物。

9月的风，空气里微酸的方向四溢，深蓝的天，隐约了云朵的痕迹。我落泪了，是你还是风景潮湿了我的眼睛呢？耳边响起了北岛的那句诗：你没有如期归来，而这正是离别的意义。

【离开·青春依旧飞扬】

有人说，为什么暗恋那么美好呢？因为暗恋从来不会失恋，你一笑我就高兴很多天，你一句话我记得很多年。也有人说，在现实的年代里，再也看不到奋不顾身的爱情。可是，对我来说无论是美好的还是奋不顾身的，我只是想感谢你。

一谢谢你，让我认识到，原来自己也可以那么



奋不顾身的去喜欢过一个人，让我在谨小慎微的20年的人生里，那么疯狂过，那么珍惜过。

一谢谢你，让我知道，你是我在20岁这一年，遇到的最美好的礼物。而那时的我，只想来到你身边，把最纯粹最美好的一切，歌声也好，笑容也好，毫无保留地给你，都给你。

一谢谢你，让我明白，我们终归要成长，带着

一种无怨的心情悄悄长大。因为我常常会想起，如果那天没有遇见你，刻在生命扉页上的痕迹，会不会少一点疼痛忧伤呢？

我记得我曾发誓，如果我和你有100步的距离，无论有多艰辛，也要坚定而勇敢地向你迈出那99步，等待你的第100个回答。就算我历尽艰辛，克服了99个困难，也等不来你的第100个回答，对不对？

既然我等不到你的第100个回答，那就让我站在第99步的地方，笑着对你说一句：再见，学长，我曾经那么那么地喜欢你，可是我一点也不遗憾。

就当做你是我人生小说里一段错过了的章节，轻轻的删去罢了。我的作品，精彩或沉沦，总得有我自己来完成。

我曾经为你做过的就当做是：无以往复的青春岁月里，一场急切而天真的冒险罢了。

我希望以后的日子会一直云淡风轻，关于“暗恋这件小事”的秘密一直留在最年少最纯真的岁月里。

我们都在青春的蛹里成长蜕变，孤单却不寂寞。所以趁阳光正好，趁微风不噪，趁繁花还未开到荼蘼，趁现在我们还年轻，趁我们还可以走很长很长的路，勇敢地向前面走吧！别怕跌倒，别怕失去，我相信在不远的那一天，我们终会化茧成蝶，和梦想一起飞翔。

退翘关记

曾扬飞

退翘关者，吾师小坡之美庐也。于温江城边，处西贵堂中。壬辰正月既望，结缘拜访此关。及见此关，盆景奇石罗于庭前，枯木根雕置于屋后，顿觉浩浩乎有豪杰气，飘飘乎见隐士情也。待吾坐定，与小坡师闲聊数语，举目四望，始觉此关集江南园林之妙，尽巴蜀文化之巧。中西合璧，通古贯今。无乃后乎？

吾师小坡，性情豁达，性嗜酒，堪比肩陶令。胸纳山川，足涉江海，司马徽无出其右者。精金石书画，晓诗词歌赋。金石篆刻，昔有齐璜三百石印富翁，今有小坡师铁笔丹青出巧来。翰墨书法，昔有释怀素笔走龙蛇，满云纸烟；今有小坡师信手挥毫，顿生山林气。每每观之，不觉大呼痛快耳！

何以谓之“退翘”？余以为退者，轼也。翘者，人杰也。韬光养晦而初试锋芒，

继而养天地正气，法古今完人。壮志凌云，可攀云天。今时日风云变幻，五洲激荡风雷，可退可守之；知难而上，四海云水怒，可翘而胜之。唯物辩证，动静相宜。此诚天下雄关也。有诗所云：“一夫当关，万夫莫开。”、“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云云，可以得之矣。

今时代喧嚣浮躁，亭台楼阁，美池佳榭，皆为孔方兄之化身，必斩之而后快。而小坡师此关独立于其外，退而守心灵净土，翘而谋精神乐园。邀四海宾客，流觞曲水，谈古论今，独具兰亭神韵，聚五洲贤达，琴瑟悠悠，竹风飒飒，绝显七贤道骨。故天下莫能与之争！

岁在壬辰三月初二，小坡师嘱以为记，言辞陋甚，请以晒之。惟愿加以笔削，是为至盼！受业曾扬飞拙记于绵州。

相逢不语，一朵芙蓉著秋雨。

早已没有了夏雨的倾盆，几场淅淅沥沥的小雨之后，草木树叶上点缀起了晶莹的露珠。漫步校园内，微湿的空气中弥漫着阵阵桂花的芬芳，心里一片清新，这是初秋的气息。

心中还深深觉得夏天并未走远，但是走过上课必经的小路时，总会发现秋天的影子，一点一滴，开始在校园蔓延。道路两旁的些许树木已经换上了秋装，那是秋雨带来的一抹淡黄，树叶随风飘散，宛如漫天飞舞的彩蝶。周围交谈说笑的同学们已经换上了更有暖意的长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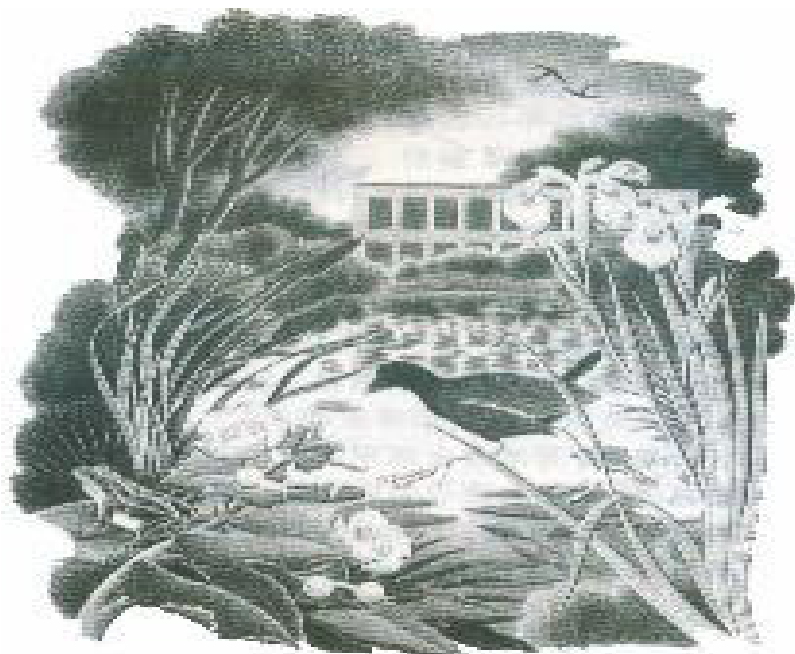
初秋， 收获的开始

李诗雨

长衫，漂亮的短袖长裙是无法抵御萧瑟秋风的。轻风渐凉，微波荡漾的翠湖边也没有乘凉的人了，他们是感知到这一份凉意了吧。是的，秋天真的到来了，悄无声息，却又让我们真真切切地感受到了。

秋，这是个收获的季节。听着秋雨的旋律，脑海中渐渐浮现出家乡令人难忘的秋景：金黄的麦子随风摇曳，沉甸甸的麦穗露出饱满的笑容；果园里满是水果清甜的香味，阳光下的葡萄晶莹欲滴……那是我见过的最丰盛的美景。收获，便是秋天最美的风景。

“秋风萧瑟天气凉，草木摇落露为霜”“树树秋声，山山寒色”。古人笔下的秋



听说你遗失在我世界的某个角落

听说

吴嘉明

“爱情跟梦想都是很奇妙的事情，不用听也不用说也不用被翻译，就能感受到它。”

这是一部09年的片了，说是旧片未免太绝对，明明这几个演员都还是青春偶像的年纪——说是新片呢，又感觉这部电影已经存在很长一段时日了。

但无论如何我都有相见恨晚的感觉，这部电影给我的感觉就像是一杯柠檬水，纯净青涩，还沁着一丝酸一点甜。大段的手语对白，这么久看下来却一点不觉得疲惫。大雨、以及世界

看着海报的封面，很讨巧的英文名：hear me。

hear me。在这一瞬间，就像一场大雨，漫天的雨幕连接了天与地。

如果《听说》是那雨滴的话，那么，它就像把不曾交会的天空与大地连接起来那样……把我的心，跟记忆中那个被世界遗弃已久的角落，串联了起来。

跋山涉水只为寻回的那个角落，所埋葬的，要唤醒的，

色往往是一片萧条凄凉，书写着失意与忧伤。但是我却认为相由心生，何种心境，造就你将拥有一个怎样的秋天。这个收获的季节，只有萧条凄凉、失意忧伤是远远不够的，那份耕耘的满足、收获的快乐只有经历过的人方能体会。

一个月前，我们怀着憧憬来到了大学的校园，一个月后，新生活的第一个收获季到来了。秋日之初，对于我们来说一切都还是未知的。秋季迎来丰收，处于秋季的我们也应该是一群耕耘者，一群收获者。进入理想的学校，开始了一个新的学期，我们将要收获的是属于未来、创造未来的知识和能力。在天府学院这一片沃土上，撒满了知识的种子，正在等待着我们的汗水浇灌，正在期盼着我们的勤劳耕耘。

回首过去的一个月，初入校园，我们从离家的眼泪与孤独中收获了独立和成长；经历军训，我们在提步与摆臂间明白了坚持和责任。成为了一个大学生的我们少了一份稚气，多了一份成熟稳重；丢弃了莽撞冲动，学会了沉着冷静。我们渐渐拥有了从容不迫的心怀，慢慢了解了拼搏进取的重要性。这一切的改变，都是属于这个秋季的收获，是处于初秋的青春给予我们的宝贵财富。

这个初秋，身边没有了叮咛我们保暖加衣的父母，却多了互相关心、互相照顾的室友；我们桌面没有了往日堆积如山的资料和试卷，有的是走出书本，更真实更热血的实践。和秋色一般缤纷的各类活动，如枫叶一样火红的社团和团总支、学生会的招新，它们像鲜花一样争奇斗艳，共谱一曲秋日的高歌，每一个旋律都拍打着

我们的心潮。第一次真正拥有了自己的天地，如何规划，如何开始，如何选择，人生的四季，我们要开始学会做自己的主人。

我们无法改变事情的结果，但是可以转变接受它的心态。

所以，别让成功的希望随着秋日的木叶飘落，也不要让自己的热情随着秋意转凉。枯萎与盛放并存，失败和成功相伴。收获是属于每一个人的，哪怕此刻你认为自己是一个失败者，没有像别人一样融入学校的生活，没能竞选上自己理想的职位，你依旧在收获，收获经验，使你更加了解自己的不足。在我们的成长经历里，不只是快乐和欢笑，痛苦、忧伤、心酸和失落也都拥有无法估量的价值，将它们积累起来，只为我们下一次耕耘，下一次成长，下一个秋天。

站在明朗的天空下，感受着秋醉人的气息，我知道这将是一个幸福的季节。生长在天府学院的我们，每一次思考，每一次呼吸都在汲取学院里的书香和养分。拥有我们的天府学院，也将在秋季收获一片金黄。

不似春那样花开鸟语，不像夏一般欣欣向荣，秋有它独特的神秘和美丽。这是需要我们勤劳的一季，这是需要我们奋进的一季，它看似柔和的面纱下正孕育着最热烈又充满渴望的生命。

自古逢秋悲寂寥，我言秋日胜春朝。

走进秋天，耕耘吧，我们的收获季！

是一种温度。那正是一种能照亮我们世界的温度啊。

从什么时候开始的呢，这温度，我们渐渐地在年复一年日复一日的琐碎生活中忘记，我们再也没有儿时那种纯粹的快乐和欢愉，再也不能维系着那些斑驳迷离的梦境，再也不能躺在高高的山峰上望着星空，摘取童年的拼图和剪影……在成人世界中按照一种陌生的游戏规则，按图索骥画地为牢地过着一种疲惫的毫无安全感的生活。那曾高高举起的火炬啊，就这样随着萤火虫的流失，火光则慢慢被心中的黑洞吞噬。

不经意间地，电影中流露出一种陌生却熟悉的温暖……我看着陈意涵和彭于晏在大屏幕上比划着手语交换着眼神，恍然间，《海角七号》的海风又徐徐吹来，耳边，又真切触碰到了朴实亲切的台湾民谣。又宛如坐在台湾的街头，懒洋洋地晒着太阳，看着青春活泼的学生骑着单车穿梭在大街小巷——那是一种扑面而来的、无可比拟的温暖，把身体的所有细胞都调动了起来。这种温暖无声却充满力量，就在陈意涵扑闪扑闪的大眼睛中，彭于晏青涩但大胆的笑容里，陈妍希温柔的神情中，徐徐地绽放开来，一不小心，就惊醒了每个人沉睡在内心的那个世界。

陈意涵、以及彭于晏

在豆瓣上我给了这部影片五颗星——如果不是陈意涵和彭于晏，这部影片肯定评分要降一个等级。

不得不说，导演挑男女主演的眼光真是厉害得没话说，郑芬芬沿袭了台湾文艺片导演细腻清丽的特质，在选角上也拥有一种近乎恐怖的直觉，陈意涵和彭于晏实

在是极为适合这种小清新的演绎。

陈意涵是我一直很喜欢的一位女演员，相比她《痞子英雄》里面的活泼，不说话的她带来了另一种恬静与安宁。在片中有很多关于她的特写镜头，她那明亮的、会说话般的大眼睛着实动人，她坐在天阔机车的后座上，两人快活地在城市里穿梭，是爱情原始又美丽的模样。看到此时，你可以把自己的眼睛遮起来。怎么会如此怀念呢，怎么会让人如此动容呢，你一定曾经也在哪个下午，在阳光肆意的街道上与



谁游荡过。你一定去过那个世界，那个无法用逻辑搭建的世界，那个无法用成人价值观衡量的世界，那个世界和年少时的梦境一样灿烂神奇，无可比拟。

相比《蓝色大门》过后逐渐演变成大叔气质的陈柏霖，彭于晏给了我很多惊喜。很庆幸相隔这么多年，彭于晏还是那个当初的他，依旧如少年般一身青涩。他的形象，他的神情，他的微笑，他的泪水仍旧带着介乎于男孩和男人之间，存在一份难得可贵的单薄感，正由于这样，当他装成大树立在女生家门口，你不会觉得突兀，

你觉得这是独属于少年对爱的表达啊，他的稚气、随意、阳光在我们面前是显得如此天经地义与生俱来。无论是《仙剑奇侠传》里的唐钰小宝，还是广告中和桂纶镁打闹闹的某人，你都会觉得他身上存在一种特殊的气场，一个眼神一句话，就能让你轻易地记起，很久之前，你也和他一样拥有过不曾磨灭的青春和少年。

故事、以及底蕴

其实故事简单，人设也很简单。风景宜人的台湾，热情似火的夏日，一个开朗阳光的大男孩遇见一个很可

爱很活泼很善良很孝顺很努力对姐姐很好对所有人都很好的女生，故事开始，爱情来了。两个年轻人在各自的世界的边境，小心翼翼地试探，又大大方方地兜来兜去，亲情的洗礼，爱情的困惑，青春的元素跟这夏天的艳阳一样火力全开，最后在美丽的误会中，两人的爱得到了升华。

最喜欢的一段是彭于晏去看陈意涵做街头艺人。丢下一枚铜板，陈意涵如苏醒的石像随着手风琴的音乐翩翩起舞，像小时候半岛铁盒里站在镜面上不知疲倦旋转的婀娜少女。陈意涵凝住之

后，彭于晏比手语说，你不会再像之前那样匆匆走掉了吧？男孩认真地比划，说出心里话——你从来都不会想自己，反而害我常想起你。全身紫灰的石像女孩，黑色眼珠一动不动。美得让人窒息。

还有一段陈意涵和陈妍希这一对姐妹比划着手语在家中争吵的场景，豆大的泪珠从陈意涵那一双会说话的大眼睛往下掉，那一刻我真是心疼极了，多少年啊，没有为故事中一个虚拟的人物切切实实动过感情了。无声的电影里，仅仅靠手语联系起来的亲情，以那么一种薄弱却坚韧的姿势存在着。爱太沉重会变成负担，相互被给予的是包容和理解。姐妹间多少年的感情随着一个拥抱被彻底释放，纵使是无声，也胜过千言万语。

随着电影情节缓缓展开，我不得不说，台湾的文艺小清新的画面太有质感——这也许源于台湾电影多年来特殊的底蕴和气质。台湾街头的广告旧宅有一种让我回到九十年代的童年时光的感觉，骑着老旧的单车，吆喝着软绵绵却充满人情市井味的台湾话，街头巷尾的电线杆，围墙里伸出来的一丛一丛绿色的植物，颜色很明快的被杂物塞满却很干净整洁的到处都是小碎花的房子，男孩子飞扬的眉头，女孩子撅起的小嘴……一切亲切而熟悉，折射出浓郁真实的风土人情，还丝毫不做作。相比起大陆某些电影拼命烧钱拼命比华丽拼命渲染阵容特效之极致，这种小成本的原风格小清新电影散发出一种另类而无法模仿的唯美和清澈，无形却狠狠地扇了某些所谓国产大片一巴掌。干干净净，简简单单，犹如海

风拂面，带来神清气爽的感觉，而这种感觉，已经在这个商业价值高于一切的大陆电影圈里，濒临灭绝。

秘密花园、以及小怪兽到底是怎样的一个年纪呢，我们憧憬着隔壁班的女孩，盘算着身上剩下的零花钱还能买几瓶汽水，面对显得喋喋不休的老妈，以及讨厌班主任那张可恶的老脸。不管是男孩还是女孩，不管是否内心叛逆抑或是乖巧顺从，一定曾经有过这样一段时光——在这个城市里的某个角落，无论是和朋友一起还是和爱人牵手，或者就只有自己，曾仰起头观看过星辰的光芒，也曾伸手触摸飘过头顶的云彩，避过大人们目光，小心翼翼地和心中那只小怪兽嬉戏玩耍，蹦蹦跳跳……我们的秘密花园，住址也许并不是模糊一片。

《听说》的另外一层意义，是提醒我们想起曾经。遗忘的是能够找回来的，只要你记得自己的名字，它就是打开花园的风中密码。那些用你的眼睛，看到过的花、雨水与城市，大街小巷；用怀抱感受过的那些，阳光温度刚刚好，青春如同海风般在街头奔跑，初恋就像特色小吃一样散发出的独特滋味……还有别有特色的老式机车，塞满美味的爱心便当，对着电脑傻瓜般好笑和执着，在心底深处的那个迷藏，慢慢地被电影揭开。青春、爱情、梦想，也许导演想表达的不仅仅是这些。我们在别人的故事中流着自己的泪，同时别人也在我们的背影中悲春伤秋。当我们从电影中感受到悸动和温暖的同时，我们能不能想想自己呢？想想自己的遗失的秘密花园，埋葬的那些美好，

总有一天，在那一天，它们会以一个倔强而坚定的姿势，重新在我们心中生根发芽，唤醒世界。

下雨的声音、以及思念痞克四。在看过这部电影之前，我对这支乐队毫无印象。

成军八年，其中有六年的时间他们都在等互相当兵、退伍、工作，蛰伏了这么多年，四个人凭借着对音乐的热忱与执着，仍然不断的坚持着音乐的创作及后制工作，直到2007年，音乐人黄韵玲第一次听到他们的Demo，才让他们的音乐得以重见天日。

说起来这支乐队远远算不上大红大紫，连二流的知名度都岌岌可危。

但就是这么一支名气不大的乐队，却赋予了这部电影神奇的一笔。

配乐《读心术》出奇地好听，尤其当那句“爱情来了”响起时，整部片子都贯穿着的那种“花开时节含苞待放”的美妙感受都得到了升华，仿佛催促着爱情在经历误会波折后，不要再小心谨慎畏畏缩缩地探出她的嫩芽，赶快放心大胆地孵化花苞，开出最美丽的花朵。愉悦感如实质般在我们心中伸展开，莫名的喜悦填满了内心。那种站在世界中心，呼唤着的声音，是怎样的一种美好和愉悦啊。

简直就是水鸟和树的音符。那只水鸟终于找到了可以依靠的大树了啊。

影片中结尾处陈意涵说起想让姐姐听见全世界所有声音时，彭于晏说这个我懂，就像我好想让你听听下雨的声音。

陈意涵瞪着大眼睛好奇地问：“为什么？”

“因为我觉得，那是一种思念的声音。”

思念也有声音吗？如果有，我宁愿这城市大雨倾盆，让你的伞永远撑在你手中，与我的思念碰撞出最华美的乐章。

只要你听说，我的爱情曾来过。

飞翔的水鸟、以及我愿意

值得一提的是片中那位担当陈意涵姐姐的小美女陈妍希，以及扮演彭于晏父母的两位老戏骨。

陈妍希，这个几年过后在《那些年我们一起追的女孩》当中大放异彩，成为千万少年心中“沈佳怡”的女孩子，在《听说》中稍显青涩，但从笑容里依稀看得



出那种发自骨子里的雍容甜美的特殊气质。扮演的姐姐不说话却有安定人心的气场，即使在和妹妹最激烈的那场争执中，尽管蓬头散发泪流如雨却依然如水中芙蓉。这个桥段应该是这部电影最催泪的戏码，陈意涵和陈希妍无声的传递出了从误解、争吵到雨过天晴的复杂情感。妹妹的眼泪，姐姐咬红的嘴唇，除了双手相击的声音和抽泣再无其他。没有温润的声音，也没有甜美的话语，我们就这样怀着一种莫名的

感情，心疼又期许的看下去。

“你为什么要偷我的梦想？”姐姐含泪比划着，无声却竭斯底里。

“偷？”妹妹眼圈泛红。

“你是你，我是我，你为什么要把我的梦想放在你的身上？没有人可以永远依附另一个人而活，就算我是听障我也一样要有我自己的人生，我不会一辈子都拿金牌，你也不应该牺牲你自己一辈子来成就我。”

“水鸟依季节变化而飞翔，”姐姐欣慰地笑起来，脸上浮现出两个甜甜的酒窝，“我希望你就像水鸟一样，不要被局限在一个地方，如果有一天你离开我了，像水鸟一样自由飞翔，我会很高兴。”

林美秀，罗北安，一个金马奖最佳女配角，一个全能演员，不起眼的角色定位却撑起了《听说》最难以诠释的亲情部分。

胖胖黑黑的父母，怎么能生出这样一个帅气英挺的儿子啊。总是在儿子身旁喋喋不休唠唠叨叨，却是最疼爱最贴心最让人感动的父母。会边吃水果边跟儿子谈论二十三段过往情史的，说“运气不好没有第一个遇到你妈”的老爸；会塞给儿子三千块让他去哄心爱的女孩的老妈。为了儿子带着女孩到店里来，会穿起完全不搭调的西装打上领带，去美容店用心做了新发型，拿着翻页的小纸板，写着“天阔爸爸天阔妈妈”指着自己不停大笑的老爸老妈。

“哎天阔爸，找一天我们去报名那个手语课好了。”老妈看着欲言又止的儿子，突然拍着老爸的肩膀，不停地挤眉弄眼。

“很可爱”，然后两个人齐齐拿手指戳自己的脸，在女孩做出完全不符合年龄和身份的搞笑表情。

“所以你愿意嫁给他吗？”

翻着小纸板，父母期许的目光，男孩尴尬的大呼。

“我愿意。”

不是手语，是轻柔、羞涩但坚定的声音。

午后甜点、以及尾巴

说了这么一长串，并不是代表这部影片很完美。说实话，作为一部小成本的公益宣传片，《听说》很多细节方面都存在着不同程度的硬伤，比如后期略微显得不自然的剧情衔接和环保宣传等等。但是仅凭小小的投资和没有大牌的阵容，居然能做出这种充满感染力非常用心的电影，实在是让大陆某些脑残导演汗颜。

想起当年的《海角七号》，去年的《那些年我们一起追的女孩》，台湾的文艺片果然有两把刷子——虽然不见得很完美，但是透出来的情怀，确确实实很治愈。多久我们没有被这样简单的东西给打动了呢？

不是满汉全席，却是忙碌过后休憩一刻的午后甜点，参杂着阳光的温润，柠檬水的酸涩，让你在藤椅上躺着做一个关于来年和往昔的梦。梦中，你依然如此年轻，依然怀抱世界，依然追寻着遗失的美好。爱原来不是一种能力，而是一种默契。而心底那些丢失的角落，被纷纷唤醒。

听说你遗失在我世界的某个角落，但我却站在世界的角落，踩着青春的尾巴，等着你。

Can you hear me ?

西天男人十大必备

胡力元

No. 1 太阳镜

谁相信男人戴上太阳镜是为了避开刺眼的太阳光呢？如果在午后的校园里又或是傍晚的斜晖下戴着太阳镜漫步在校园里，形象酷得不行，何乐而不为呢？另一个方面就是男人也有脆弱的时候，戴上太阳镜的冷漠便将那一份脆弱深深隐藏在了镜框后。

No. 2 大号垃圾桶

不是男人懒，而是男人不注意细节。所以男人都希望有一个大号的垃圾桶，因为不希望每天去倒，所以希望垃圾桶越大越好。当然最好的是有一个愿意帮你倒垃圾的室友。同样垃圾桶更是男人不开心的时候也可以成为发泄内心情绪的东西。

No. 3 收纳箱

课本这么多，书柜放不到了，放哪里呢？丢了可惜，放桌子上又碍事。所以一个收纳箱在这时候就显示出了它的必要性。当然还可以把一些不常用的但是又不可缺的东西放入收纳箱，比如说Zippo油，还有一些过季的服装和鞋子。但底楼的同学一定要注意防潮。

No. 4 朋友

这一点分成男人之间的兄弟伙和女朋友两方面来说。先说好兄弟，大学中要是没有那么几个好兄弟，那这个大学当然是不完整的。是可以和你一起哭一起笑的兄弟，是可以为你两肋插刀的兄弟；另外，一个女朋友能给男人的东西太多太多。一个真正爱的女人，可以在男人落寞的时候给予支持，在男人劳

累的时候给予安慰，不夸张的说，这样一个女人可以改变男人的一生。

No. 5 敬佩的人

偶像的力量是非常强大的，看看那些追星族就知道了。在校园里，这样一个自己敬佩的人可以使老师，同学，当然也可以是自己接触到的任何人，他们的出色加上你对他们的敬仰会给你的人生带来很好的导向。

No. 6 《时尚·先生》

本来在是一个阴盛阳衰的学校，要是男人也没有了男人味那就更不得了了。如果杂志可以按照性别来分，那么阴盛阳衰也完全成了废话，还好有了这样一本杂志，男人们看看，也可以在某种方向培养培养自身气质。

No. 7 武侠小说

有人说，不爱武侠小说的男人就不叫男人。把假的写成真的，不仅让你相信，而且还让你感动。在武侠小说中觅得的刀光剑影和撕心裂肺的爱情，既不必伤筋动骨也不必玉树临风。其中的情和义也让男人培养出自己的人格魅力。

No. 8 至少一套西装

作为一个西天的男人，由于我们学校专业的特殊性，可能会更早，更多的接触到很多正式社交场合，一件西装代表了一个男人的脸面。西装完美的板型设定，可以

将一个男人完美的一面展现出来。

No. 9 地方

在学校里有没有这样一个可以让自己觉得很舒服的地方？当你感到疲乏的时候，可以独自一个人在那里躺着小憩；当你觉得烦躁的时候可以在那里平静的思考。男人很多时候并没有表现的那么冷静，洒脱，这样一个地方可以在很多时候给你带来愉悦的心情。

No. 10 自信

自信是一种气质，这种气质可以吸引路边的女孩，可以让你的生活充满美好。但自信往往来自于对生活的经验，不可轻易得来，我们在日常生活中可以通过学习和工作来培养自己的自信。积极的面对人生，自信就会一直伴随着你！



蒲公英·韶华可叹

清平乐·淡淡

作者：明庶

炉烟细细，缕缕茗香溢。
秦盏青碟观音碧，却只
与人相寂。

去年今日犹忆，屋前断
断新齐。青鸟若仍传信，
应寻折柳人骑。

慢慢

作者：墨尘



以前有段时间不知为什么醒来觉得自己还是在高中的感觉，伸手挡住眼前的光仿佛下一秒就能看见熟悉的笑脸和她们身后那抹艳阳。好像我只是懒懒的趴在桌子上睡了一会，睁开眼她们都在。清醒后看着熟悉又陌生的地方暗笑自己的幼稚，默默的开始准备上课。

慢慢的慢慢这种感觉就消失了，好像是做了一个很长的梦，梦醒了，就这样结束了。

还记得热热的八月下旬，每个人都带着笨重的行李来到这里。兴奋和不安两种情绪像是在体内打架，可看着光秃秃的床，桌子和柜子就什么感觉都没有了。开始放下行李听着妈妈的指教会打理自己的小窝。微笑的和将要一起生活四年的室友打招呼，在心里默默的为她们打分猜测她们的性格。笑着，累着，抱怨着渡过军训。拿到课程表的时候才发现大一的生活真的开始很久了。坏的是自己还没有从梦里醒来。

拿到第一个月的生活费后总是会拿笔慢慢的写下这个月必买的生活用品，细细的计算每一笔花销。习惯了和爸妈的电话从一天一次慢慢变到几天一次。习惯了电话里爸妈的关心的唠叨和自己敷衍的话。在某次做错事了才突然怀恋妈妈的唠叨，怀恋有个人告诉你有些事应该怎么去做，怎么去处理是最好的。突然好想有个人在自己不知所措的时候告诉自己应该怎么做。犹豫的拿出手机看着熟悉的号码，“嘟嘟”地接通声都显得那么漫长。接通后却不知道怎么说。扯着不名的话题，挂断电话时还是那些熟悉的唠叨“你每天都要早点起床，去吃早饭然后再去运动一下。记得啊，一定要吃早饭还有晚上别对着电脑太久，有空就给我们打电话，没钱了一定要说……嗯，对了，一定要注意身体不要生病了，记得吃我给你带的……”

电话那头妈妈的唠叨不停，手里开始发热的电话连动那颗温暖的心慢慢的红了眼眶。“好了，妈，知道了。你们也要注意身体，嗯，我会的，拜拜。”挂了电话心里暖暖的。对着镜子的自己

说声加油。

每天开始上课，吃饭，玩电脑，睡觉。单调的节奏丰富的内容。自己洗衣服，自己为自己张罗每一顿，自己决定自己今天怎么过。打开电脑查询这座城市四周的风景和学校周围的交通图计划自己的周末做什么。

当然在寝室里也会有这样的对话和那样的对话。

“嘿，你的市场营销的老师是谁啊？感觉怎么样？”

“传说中的 Steven，感觉还好。”

“啊，你也是他啊。我也是。”

“诶，我也是他。还不错的人，外教就是严肃。”

“怎么这样啊，四个人就我不是，哎，可怜我啊，我们的外教说每周都有测试题等着我们。而且好凶的样子，我现在看见这本全英的书想死的心情都有了。”

“我们一起加油吧。”

“哇哦，吸血鬼日记好好看，好帅。”

“你看到哪里了，我也在看啊。”又或者是那个恒久的话题。

“今天吃什么啊？”

生病的时候室友帮忙买药，买饭。自己对着电话对爸妈说一切都好，自己对自己说快点好起来。

晚上戴上耳机在操场上一圈圈的慢跑，让自己放空。夜晚的灯火霓虹和回到寝室里室友暖暖的问候，时光就这样在指尖流走。

慢慢的慢慢就这样流逝转眼间过了一年。回学校看见穿着军装训练的新生才发现自己就这样度过了大一。

看着熟悉的寝室，熟悉的室友，熟悉的城市。有个声音在脑海里慢慢的说“嘿，你已长大。”

From the Orange River to the Yellow River

Esmari

I grew up in a town located on the banks of the Orange River and on the edge of the Kalahari Desert in the Northern Province of South Africa. At first sight Upington may seem an unremarkable town, but its layers must be peeled away to find its intriguing essence. It is steeped in history and tells a fascinating Wild West-type tale of missionaries, diamond smugglers and horse rustlers. No place for the meek, it started out as a mission station, established by a Reverend Christiaan Schroder. A church was erected in 1875 and is today the Kalahari Oranje Museum, complete with all its period furnishings. Upington was originally called Olyvenhoutsdrif ('Olive wood drift') due to the abundance of olivewood trees in the area. It was renamed Upington in 1898 after the Cape Colony's attorney general at the time, Sir Thomas Upington. Like Wild West towns, Upington had its

share of skirmishes and its share of fortune-seeking scoundrels. One of these was a man called George St Leger Gordon Lenox, alias 'Scotty Smith'. An adventurer born in Scotland, he bought and sold illegal diamonds, stole horses and masterminded highway robberies.

It is a wild land of free and endless open spaces, of vast farms in the desert and smaller farms all along the river which reminds one of some places in Gansu and Xinjiang Province. The days are sunny - sweltering in the summer with freezing nights in the winter. Canals are abundant bringing water from the river to gardens and tiny patches of land where the people farmed with dates, cotton, and karakul - a special kind of sheep. In the desert they also farm with karakul, but in addition cater to hunters by raising giraffes, oryx, springbuck and a lot of other kind of buck - some farmers even have lions and leopards on their farms.

Holidays and weekends were spent swimming and canoeing on the river or visiting farmers where we could play on the dunes or go watch the wild animals. My father owned a plane and sometimes we would accompany him when he would visit far-away

little desert and farming communities as well as copper mining towns in the Northern Cape and Namibia.

These days people come mostly for eco-travel activities, such as excursions into the desert and canoe trips down the river as well as white river rafting. The Spitskop Nature reserve, 13 km north of Upington, is stocked with gemsbok, springbok, ostrich, eland, hartebeest and mountain zebra. One can also visit the Kalahari Gemsbok Park - a vast game reserve a few hours drive from Upington. Another attraction is the spectacular Date Palm Avenue. Two rows of more than 200 date palm trees escort visitors over 1 000m to the entrance of Die Eiland Holiday Resort on the banks of the Orange River.

I regard myself as being very privileged to have grown up in such a beautiful, open and unpolluted environment, and always treasure the carefree and innocent days of my childhood. My hometown, therefore, will forever hold a special place in my heart, and one day I may even return to recapture something of that time.

蒲
公
英
•

*the
world*

缺盈

作者：吴霜

光影浮华中
你张开眼眸
犹如一面明镜
扑闪之间
宇宙辰光倒影其中
洗褪尘垢
凡世的苍凉与合欢
都似与你的生命无关
静静地
在繁华中守望内心的世界
你是安宁
你是温雅
你是自由
可缺失之感萦怀于心
你开始找寻另一个自己
在无尽的苦楚难言中
在漫长的黎明黄昏中
你张开指缝
犹如一朵初生的水仙
扑闪之间
轻柔荡漾心中
原来
她的倩影刻印已久
流年似水
沧海如梦
生命中
缺失她的光阴已经走远
那些已经不重要了
你喃喃道
温柔将她揽入怀中

天府赋

王耀州

绵州腹地，涪江之滨。弦歌朗朗而杏坛胜，古柏苍苍而画境明。上仰文昌千秋之灵气，下瞻青莲百载之文风。

天府者，云蒸霞蔚，山明水秀；访花鸟于四时，揽日月于朝暮。

夫春也，薰风和煦，柔雨微朦；野芳初绽，冰皮始融；飘絮争舞，飞花竞红；游鱼戏水，莺蝶逐风。

夏也，青树繁荫，苴草葱茏；千山相簇，百川汇同；骤风卷席，雷雨鸣轰；流云似水，星河如梦。

秋者，风烟俱尽，长天一空；涧涧溪流，袅袅寒钟；落榭(hu)满地，凉泉叮咚；深锁梧桐，冷锢蟾宫。

至于冬也，霜露斜飞，彤云暗涌；千里烟波，万里冰封；山卧横云，月倚苍穹；宇榭银被，草木素容。

天府者，杰英贤集，满座高朋；信有博雅之采，不失翻云之风。

每瞻飞檐之高阙，睥宇内之云风，必曰：心宽而天地开广，智明而日月晴朗。古堂隐于高柏之林，明经匿于绮绣之室。青石雕磨兮，璧；燕雀振翼兮，鸿。

噫！草木悲秋，明日何多？或长吁于前失？或短嗟于新败？故云：挥长毫破金笺，洒浓墨隐碧潭。不入万丈学海，安成傲世之才？既登千仞书山，何惜三尺形骸？

天府者，豪矣，君不见天涯石边走天涯，筇路蓝缕；天府者，壮矣，君不见万里桥头赴万里，曝霜斩棘！

光影

若、浅

又是一个离别季节，每个人都流下眼泪；我也曾经为此悲伤，与你相拥哭泣；凤凰花开忧伤六月，此去一别付诸流水；年少情怀真挚甜美，牢记在我的心田。

——引用 陈珊妮《青春骊歌》

关于青春

如同迭起的浪潮，不断澎湃着我们悸动的心。

曾以为青春总是快乐与痛楚，明媚或悲伤，

青春苦甜，
色彩斑斓也将青春斑驳，
面对司空见惯的变故，
用冷漠的眼光去看待，
面对摆在眼前的未来，
只能一声感慨的叹息。

我们的故事不长，但每一个都令人动容。

流年匆匆，我们终将成为彼此过客，眼前的人来到又离去。

风吹着吹着，发丝就乱了，不想去阻止它们舞蹈。

吹走寂寞吧，吹走苍白吧，吹走吧……
我们的生活依旧继续。

关于爱情

那棵樱花树，缀满了花苞，在萧瑟的风中满怀期待地等待绽放。

每个女孩，都是一颗期待着在爱情中美丽绽放的花苞。

只是，我不懂爱情，却作为旁观者细数着太多温柔。

爱情若是玫瑰，那便太过于美好，需要太多养分来呵护，有时可以嗅到甜蜜，有时却是酸楚和疼痛。

牵手或是放手，相遇或是错过，

都是美丽的一道道弧线，由此而构成青春的彩虹。

关于友情

若称爱情如同漫天繁星般的浪漫，

那么，

友情便如明媚阳光一般不能丢失。

有太多的时候身处黑暗中的我们，

需要阳光的眷顾。

我们可以一起疯，一起狂，

也可以一起痛，一起伤，

正因为有彼此的关怀与支持，才有如今的我们存在。

关于亲情

世界上的每一个人，都是独一无二却不孤独的。

不论身处何方，总会有人心中挂念、担忧……

父母是灯塔，在迷雾之中引领我们归航，

在亲情的世界中，没有背叛，没有逃离。

说时间残忍残酷，摧毁一切美好的愿景，

只是，当面对血浓于水的亲情，时间也仿佛无法触及般远远躲去，

不会使亲情褪色是时间最伟大的仁慈。

关于梦想

好多的梦想，

无论是否经得住时间的考验，

我们的梦想在一点一滴中抽芽，不待它长叶开花，只愿它忠实不离。

就算风将梦吹散，人们还是一样会去追逐，

即使失败的伤痛刺入我的胸口，

即使幸福的旁观者在我身后嘲笑，

不论在今后，将会邂逅多少悲伤，流淌多少眼泪，

我都将义无反顾，

梦想，

无价。

关于生活

充满了变数的生活，上一秒我们还在彼此微笑，下一秒就相拥痛哭流涕。

我们无法预料生活给予我们的将是惊喜还是噩耗，只是认真地去生活。

人如果只是为了自己而活，生活必将充满了寂寞。

在无数的夜晚，我们都梦想着拥有美好的未来，

纵使生活无法猜透，依旧要迈步向前。

终有一天，我们都将拥

有自己的生活，

不求精彩，只求心安。

我们都将不断成长，路过不同的风景，遇见不同的人，然后，走向各自的明天……



青山一道同风雨

——纪念北川之行

作者：匡羿柯



犹记得那是一个周末，班上的同学在老师的带领下，来到了北川，这个布满青山绿水，充斥着鸟语花香的地方。参观地震遗址，感受北川新变化，这次出行，带给我的震撼至今都刻在我的脑海里，久久不能忘怀。

云环雾绕似仙境，山清水秀展世幽。当汽车缓缓驶入北川老县城的时候，世界仿佛一下子安静了下来，时间仿佛凝固在这一刹那，记忆如同暴雨般汹涌而来……

4年，整整4年过去了，原以为心中的伤痛已被抹平，原以为心中的恐惧已经消除，原以为自己已经足够坚强。可是，当看到那一地的断壁

残垣、那倾斜的大地、那奔腾不息的河流……心中那不愿记起的一幕又仿如昨日才发生一般的历历在目，那种酸楚的感觉又涌上心头，仿佛一场噩梦，它震碎了我们的家园，它碾碎了我们的美好生活，带给我们的苦痛，无论是身体上的还是心理上的，都那么的令人措手不及，有时候真的就希望那只是一场噩梦，梦醒后，现世安好，可是老天给我们开了一个大大的玩笑，这个玩笑的代价家太大，大到举国悲痛，大到人人饮泪。远在千里之外的我们尚能感受到地震的恐慌，更何况处在震中心的北川人民呢？难以想象，他们当时是怎么样的心情？一座美丽的小镇顷刻间化为灰烬，自己的家园瞬间崩塌。他们所承受的，又是怎样的一种痛苦？

当我看到那垮塌了一半的公安局大楼，门口贴满了为救人而牺牲的中国人民警察的照片，心中肃然起敬，情不自禁地行了一个军礼，而旁边的同学也仿佛受到我的感染，纷纷向着那些烈士行礼，表情庄重而哀痛……他们的精神是那么的伟大，就像环绕的青山一样，就是这种精神，给了受灾人民以心灵上的安慰，这是一种强大的精神支撑，虽然没有亲身经历，但是依然可以感受到，若不是他们拧成一条绳，灾区的人民如何在那种危机的情况下向命运抗争？他们永远的留在了这里，也永远留在了人们的心中！

当我看到那残缺的教学楼，那一根根救命的布条，眼眶一红，泪水就涌了出来，都是如花的年纪，都有着美好的梦想，都有这对于生命的美好期盼，可是在地动山

摇的那一刹那，这些都破灭了，那一张张充满童真的笑脸，那一双双灵动的大眼睛，都深深刺痛了我们柔软的内心……可是，我们的同龄人是好样的，“可乐男孩”那灿烂的笑脸，那个被警察救起对解放军行军礼表达感谢的小男孩，那张地震中最美的笑脸，那个不忘救同学的小男孩林浩……这一例例感动人心的事迹，让那些总是质疑80后90后的人们深感震撼！

酒店门口标志性的山羊依旧站立在那里，它见证了这次的特大地震，它见证了当时惨烈的一幕幕，那是历史的印记，那是对生命最崇高的敬意，那是对灾难来临时无力的抗争，那是对生的希望无尽的渴求。同时，它也是人们众志成城共同抗击灾害见证者。灾难不可怕，可怕的是对生活失去了信心；困难不可怕，可怕的是失去了向命运抗争的勇气。最终，他们站起来了，他们挺过来了！青山一道同风雨，北川人民不孤单！他们并不是孤军奋战！他们的身后还有十几亿中国人民的支持！那是什么都不能阻挡的中国人民风雨同舟、携手向前的勇气！

犹记得当时全国上下团结一心，共同抗震救灾。全国人民捐钱捐物为灾区源源不断的送去必需品，日夜为灾区的人们祈祷；解放军们不顾自己的安危，在祖国和人民需要他们的时候，挺身而出，奋斗在第一线；志愿者们也忘我的奔波在救灾现场；白衣天使们也始终站在最需要他们的地方，那不断刷新生命记录，是中国人民坚韧的精神！那忘我的奉献，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那动人的微笑，是中国人民

不屈的呐喊！

悲痛是必然的，可是我们却永远不能沉浸在悲痛之中，化悲痛为力量，变得更加坚强，才是我们应该做的事。事实也的确是这样，在全国人民的帮助下，新修建的北川县城，一样的风景秀丽。整齐划一的楼房，宽敞的街道，随处可见的绿化带，来来往往的游客，给这个美丽的县城带来了新的生机活力！

汽车缓缓驶出北川县城，同学们一路静默，可是从他们眼神中，不难看出他们对死者的深痛怀念，对英雄的崇高敬意，还有对生活的希望。

薄雾笼罩，暮霭沉沉，太阳透出点点光芒，像是在高处抚摸这哀恸之城，让死者安息，让生者释然。

此间少年

彼时老

----- 作者：吴嘉明

我在一无所有的时候写下了这本书，用以纪念我终将失去的青春。十年后回想，那时候我其实富有得像个皇帝。那时候通往食堂得银杏明黄如金，女生们走在落叶中群群起落，男生们冲她们敲打饭盆，我拥有无数时光和可能，热血上涌得时候我相信自己能征伐世界，在战马背上带着窈窕的姑娘归来。——江南

关于终将失去的青春

记忆在此间，青春在彼时。

和今何在的《悟空传》一样，江南的这本书也逐渐成了一种仅仅只能拿来纪念，

而无法复制的热血和不羁。

描写的无非是上个世纪九十年代的，最普通不过的的大学生活。憨厚老实的郭靖撞到了机灵娇俏的黄蓉扯出一段姻缘，穆念慈默默喜欢着没心没肺的杨康却不得不选择放手，老令狐一边愤青着一边为班长生涯饱经无奈，段誉看着心中只有慕容复的王语嫣不哭不笑，乔峰眼中的康敏和阿朱偶然重叠，林平之的努力成了所有人面对的

血一般的现实，欧阳克还在某个鲜亮丽的舞台上泡妞跳舞不亦乐乎……我们可以是傻人有傻福的郭靖，也可以是心不在焉却暗

藏遗憾的杨康……我们都可以是他们中的任何一个人。

曾几何时我们也面对着自己喜欢的女孩支支吾吾；曾几何时我们也在众人面前飞扬跋扈。在那个心情云起云落白衣飘飘的时代，我们看着他们喝酒打牌暗恋表白，看着他们愤世嫉俗，看着他们长不大一般地在校园里活跃，心中涌起一种无法抗拒的怀念感——好像我们就是他们中的一员。那一刻，不知道是他们印证了我们的青春，还是我们复制了他们的故事。人走茶凉曲终人散是每一个故事的结尾，可没有人去抱怨，少年永恒的记忆

令我们可以对这个结局走向释然，尽管心中满是不舍或者遗憾。

和今何在一样，江南如今再也写不出此间的情怀，《此间二》更成为了令无数读者埋怨的大坑，在那里，段誉和王语嫣的故事才正式上演，老令狐的恋情让这个总是不知忧愁为何物的孩子迅速沧桑……很多很多的青春记忆都还没来得及完结。可是这一切并不妨碍我们去的



等，去爱。

爱着《此间》的孩子都是天真的，也都是幸运的。我们哭着笑着看着它们演绎青春——如同庄周梦蝶，早已分不清，这青春属于他们，还是我们。

但是我相信，我们总能找到答案。

关于串联起来的青春片段

我曾对别人说，《此间》所有人的故事都是我们青春中某个片段。

大一的时候觉得自己是老令狐，愤青热血吃力不讨好。整天嚷嚷着要去炸掉枢

密院去做掉美利坚，当个小小的社长却幻想着把天都踩在脚底，做个学生会的干事都可以笃信自己是拥有所有的国王。头颅高高扬起仿佛携带无数骄傲，却不知道这是别人讥笑的沐猴而冠。

那个时候，热血是一种贬值的等价物，任由我们挥霍和挥洒，让我们尽情尽兴，却没意识到，它根本就是一种拿来肆意消费的。正如我们的青春，在成人规则下显得可笑和滑稽，且一文不名。

大二的的时候就觉得自己是段誉，一面羡慕欧阳公子整天高富帅的手笔和姿态，幻想着有

一天也能那般洒脱不羁；另一面单纯而又懦弱地喜欢着一个可望而不可及的女孩子，以为最美好的姿态就是默不作声地等待。而那时候我也可能是一个没心没肺的白衣少年杨康，有一点点才气，有一点点小聪明，有一点点故作的大度和骄傲，身边有喜欢着自己的女孩子自己却后知后觉，面对突如其来的表白却不知所措，然后故作不知的离开，或者温婉但坚定地拒绝——到最后，却只能在自己才知道的角落，遗憾着，泪流着。

那时的你肯定也是这样吧，就和所有这个年纪的男

孩一样，维系着另一种表达形式上的单纯和害羞。

现在的我，在大三年纪，却愈发地感受到乔大爷的心境，以及不可名状的感怀。

临走之前慵懒地喝着啤酒拍着老令狐肩膀叹着气说“这个世界上的事情哪能我们想怎么样就怎么样？所以说你们几个就是小孩儿。”

会坐在康敏的宿舍空空木板床上出神。错过去送康敏是因为睡过了，坐在那儿，脑海里全是康敏的声音，在那儿一遍一遍回放着。

在黑夜下一个人打全场无人喝彩没头没脑地喃喃马大元以前也就能拿拿篮板——他的背影好像一条狗。

……

乔峰一定是最寂寥的那个人吧？

书中夹着的书签上面字迹娟秀泪痕点点的“折柳”两个字。乔峰再迟钝也知道那本最后还是送给老令狐的书对他而言代表着什么。

在图书馆看着郭靖和黄蓉两个人开始展露恋爱的姿态时，前一刻还是豪放不羁的大哥派头，后一刻却因为被触动心事而第一次不那么像自己的自己。

喜欢着阿朱却始终惦记着康敏，在黑夜中默默点燃一根烟，知道阿朱不是康敏却难以释怀。他其实只是个粗线条趣味俗的大咧咧汉子，等到他想起一切时却不愿意承认自己这种莫名的情怀。

令狐冲、杨康、段誉、郭靖、乔峰……

终有一天，我们会经历他们所经历的所有，不过就是一个被数个人的故事连成一串的情节。我们说着说着，突然间就发现，这语气那么熟悉？

不过是那些支离破碎的

片段情节被拼成了完整的心情。

那是一种专属于青春的定格。

片段：笨蛋郭靖

其实少年的我们，都是爱情中的笨蛋。

郭靖也许是书中公认的“笨蛋”了——这个笨拙得可爱的蒙古大个子，第一次出场时和娇巧玲珑聪明机灵的黄蓉，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上演了一出最有喜感的相遇。

本来一个是朴实的蒙古汉子，一个是富家千金——两个根本不应该有交集的人却让竟被命运开了一个大大的玩笑，从此被埋下伏笔。

郭靖骑着那辆嘎吱作响的破驴子在风雨中以一种很蛮横的方式闯进了黄蓉的生活，继而用打水打饭照顾病人的方式闯进她的生命。不缺钱不缺美貌不缺青春年少的黄蓉第一次认真打量这个没贼心没贼胆的大个子，第一次醒

悟到自落己的只是自落己的，以为自落己的，要关怀的也许就是那种简单不计的细节。己所关心的

爱护自己的人的时候，只有这个看上去傻傻的呆呆的却无比坚强乐观的男子，一如既往地照亮着身边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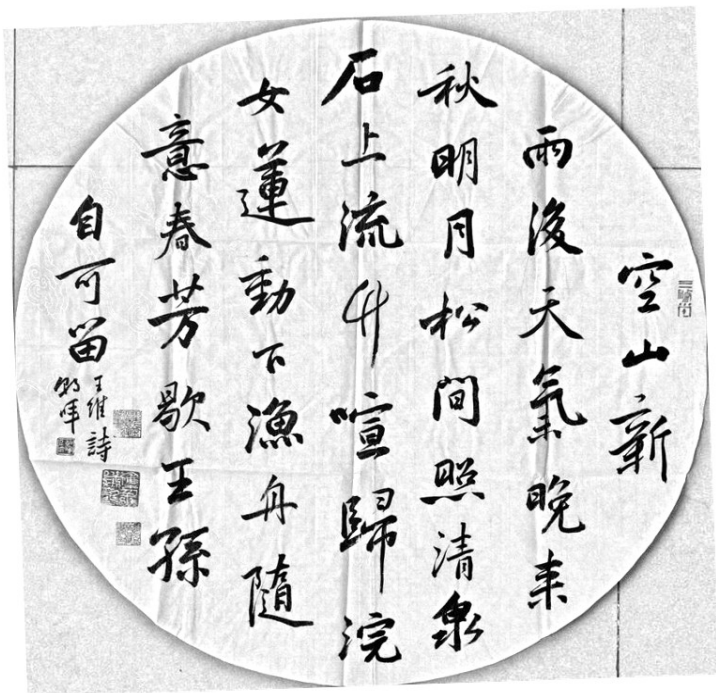
木头一样的郭靖在图书馆里定定地看着物化，旁边黄蓉百爪挠心地想尽办法想扰乱军心，未果，一气之下跑去拿了一本阿拉伯语教材一页一页气哼哼地翻，大个子楞楞地问哎黄蓉你这学期报阿拉伯语了？还说人家呢，笨蛋，你这半天不也是看了才一页么？

哎哎郭靖，我们这些旁人看得都快跳墙了，真恨不得在你背上大力一推，扑倒黄蓉算了好么。你的贼心贼胆敢不敢有那么一点儿。

书外的我们为他心焦为她惋惜为他们好气又好笑。我想，我们都是被带进去了啊。因为太真实，因为少年心性如此青葱得能掐出水来。

于是我们跟着黄蓉一边骂着大个子的不开窍，一边又想念大个子的笑容。

“很多情景在黄蓉的小脑袋里闪来闪去，比如郭靖第一次穿着蒙古袍子，咧嘴一笑两排挺夸张的大白牙；再比如郭靖拿着那件咸菜一



样的大汗衫嘿嘿笑着跑到自己面前；要不然是他打了红烧土豆和炒白菜，不安地对自己笑着。郭靖似乎总是在笑，而且笑得很实在。”

于是我们跟着郭靖稍微地懂得女孩心事，小心翼翼地贼头贼脑地去试探女孩子的内心。

“郭靖不是傻瓜，郭靖知道黄蓉的脚腕就要好了，然后他就再也不用也没什么理由跑到黄蓉她们宿舍去了。一件事情一旦被习惯了，人往往就不愿意改变，……一旦熟悉了天天可以看见黄蓉的日子，郭靖也一样不乐意改变。……就像第一次看见黄蓉的时候，她柔软的黑色头发里有几缕挑染成金色，郭靖低头看着婉约的黑发在黄蓉雪白的脖子上，他第一次发现原来挑染成金色确实是很好看的。也是第一次，他开始留恋一种美丽。”

于是望着郭靖用他的二八老破驴拉着黄蓉去吃东西，令人侧目地直冲下老生



物楼边的大坡，伴着黄蓉的尖叫，我们会心地微笑……那是一种被唤起的初恋情怀，老旧的单车、莽撞的男孩，精明的少女，尚显得纯真的校园……一切干净透彻，折射出一种世俗但美好的爱情。不是白马王子配美丽公主的渺茫童话，也不是高富帅和女神的残忍现实，而是一种在常理之外又在情理中的，真真实实的生活，真真切切的恋情。

郭靖是那个幸福的笨蛋。

片段：笨蛋杨康

暗恋的情怀，不能释怀的触动，就在一瞬间，成为一生的记忆。

穆念慈和杨康的那一段曾经摧毁了多少女孩子的泪闸啊，不过是少女的心情，喜欢一个人，是很平常又没有任何人能否定它的独一无二。喜欢过一个人的心情，是你，是我，都无法抹去的一段特殊记忆吧。

“杨康，是不是我只是你生命中的一个闹钟，只有在提醒你的时候才是存在的，而这个闹钟到底是什么心情，你真的就没有一丝一毫的体会。”

“能不能就看我一眼，虽然我一直在逃避一个答案。”

是因为习惯了吧，所以你再大的变化对他来说也只是一段连插曲都算不上的情节，他还是一如既往的不放在心上，什么都看不见。

“穆念慈一身都是杨康的味道，幸亏杨康的味道还不是太糟糕。”

现在你的身上，也都是那个你的杨康的味道么？不知不觉间，你可能越来越像杨康一样，以一种无所谓的态度看着下面的人群；或是喝着汽水咬着冰棒，懒洋洋地走过学校的林荫道……少年的白衣翩翩，午后的时光静好，一段依附在骨子里的味道。

所有女孩子都在问：杨康，你喜欢穆念慈么？

杨康不会注意穆念慈打扮之后变得好看，而连令狐冲都会夸一句。但杨康会在穆念慈和彭连虎牵手后黯然

神伤。

穆念慈等不到他的一个眼神，一个拥抱，一种温度，存在的无力感让她自己都决定要放弃了。

那个开玩笑似的电话，一句“我有一句话想对你说，我怕再不说就没有机会了……”刺痛了多少个穆念慈的心啊。

也许杨康真的没有真正在乎过穆念慈。

但只是也许。

微风吹开杨康宿舍的窗户，杨康那个上了锁的抽屉里，放着藏有女孩子全部秘密的蓝色笔记本……而他都知道。

而面对那些年少的心事，我们都只好复杂地笑笑。

那个答案永远是一个不能诠释的谜，也许我们永远也不会知道了。

笔记本的扉页上分明地写着：

“杨康是个大笨蛋！”

他是那个最让人揪心的大笨蛋。

片段：笨蛋段誉

有人对此间进行评论的时候说过：“每个女孩都曾经是穆念慈。”

但我也要问：“每个男孩都曾经是段誉。”

段誉是另一种程度上的穆念慈，但是又有别于穆念慈。

他甚至连那卑微的存在感都不在乎。

有点傻，有点花痴的一个少年。按照正常的轨迹，他会在四年大学里，一本正经地读书，青涩地谈恋爱，最后收拾细软离开。但是一见王语嫣，便误了终身。一个该死的清晨，一个该死的邂逅，不该出现的那么偶然的惊鸿一瞥。

这就是命中的劫数啊，这个善良的傻傻的，让人觉得可笑又可爱的男孩，可以为了见喜欢的女孩能早操超额完成任务连跑三四圈；可以为了追求和女孩的共同爱好，天天拿着普希金的诗集咆哮宿舍：“啊，这空虚的世界，你甚至拿不出一一点有趣的——愚蠢！”洋洋洒洒论据充分态度严谨的一篇论文，记录的并非罗刹文学，是一个男孩全心全意令人动容的剔透心。

在咖啡厅里面，王语嫣没有陪段誉听完那首《一生等候》，淡淡离开，留下的只是一阕素淡的连祝福都算不上的卡片。段誉静静的吸了一口绿茶，在沉默着。

雨下得很大，雨中的慕容复已经不在，他投完最后一个三分球，和场边的一个女孩携手而去。

王语嫣就站在那里，在雨里，有一颗忧伤的心，在她的背后，是另一颗忧伤的心。

然后是一把伞，为她遮住雨。

“对不起，你别管我了好不好？”看着段誉那张孩子气的脸，王语嫣苦笑，摇了摇头。

“你没有伞吧？”经过一阵子的手足无措，段誉低着头小心地说。

“别再跟着我了！”似



乎是一生中第一次，王语嫣如此失态的对别人大喊。

“我只是碰巧……”段誉把伞塞到了王语嫣手里，然后一声不吭地自己走进了外面的大雨里，连串的雨水好像无数长鞭抽打下来，打得段誉身上都有些痛了。

在什么时候呢，我们也曾经像他一样，什么也不说，只是皱着眉毛看着阴沉的天空，然后双手揣在裤子口袋里，就像一个做错了事而不敢回家的孩子那样，在雨里散步一样走远了。

然后不再回头。

在青春里，傻傻的，笨笨的，却倔强而执着。那是段誉，也是我们。也许一生当中，我们曾如此勇敢。

那个让人动容的笨蛋啊。

片段：笨蛋乔峰

最后是乔峰这个最笨最笨的家伙啊。

他的爱情就是一颗难以剥开的洋葱，无论谁都觉得看到的是他的真心实意，却没有一个人——甚至他自己，都没有勇气去剥开他的心，都没有注意到，阿朱低头的那一瞬间，神态像极了当年那个敲着他头的康敏。

平时那么男人那么有气魄的学生会长乔峰大哥在康敏面前也会目不转睛支支吾吾，康敏也是个出彩的女子，坚强，有魄力，敢作敢当。只是你知不知道，你懂不懂，再坚强的女人也需要一个怀抱，再大咧咧的女人也需要寻找港湾……

你敢不敢面对，你的小康姐等的一句话，你始终不敢说出来。

“乔峰，你说康姐这样

好么？整天飘来飘去的。”

“也没什么不好吧，你乐意和这个好一阵那个好一阵，谁管得着？自己高兴就得，反正我觉得不是什么大事情。”

最后康敏捧着一杯啤酒，眼睛眨了一眨，看乔峰，静了片刻说：“说得也对，没人管得着，也没谁真有心情管我……”

然后趴在桌上埋首痛哭。

看到她扶着乔峰的肩膀，借着酒意哀求一般地说，乔峰，跟我说句话吧，看着她最终没有抬起头，用刘海挡住眼睛说乔峰，你自己小心点，然后冲进宿舍，忽然就心疼得不行了。是啊，我没有时间来陪你了我的少年，我最终也没能等来你的一句话，你的小康姐现在没办法罩你了，以后的路，你自己小心点，我能说的也就只有这么多了。

成为了过来人的乔峰指间夹着烟，在幽暗的礼堂里默然地呼出一口气，烟灰燃尽——想起当年那个头上总是扎着一条白手绢的姑娘，第一次明白，为什么她会狠狠跳起来往他头上敲一记，明白她喝了酒摇摇欲坠大笑说着“我男朋友是多，没准你也算一号”，明白为什么她会在毕业欢送的时候一个人对着屏幕念着“我等到花儿都谢了，你知不知道你知不知道”。

现在我已经知道，可惜太晚了。

临近毕业的乔峰终于懂得，也许他在意的，不单单是康敏和他未来得及的爱情，而更多的，是一种无法释怀的遗憾。他，即使神经大条如斯，也会舍不得，放不下。只可惜我们都一样，太年轻了，还是有很多很多的不舍

得，还是没有那么洒脱。我们看得很清楚。

于是读到他听说康敏跟马大元结婚的时候一个人拿着篮球在球场上，在黑夜中，左奔右突，像个受伤般的豹子，最后被人用《大话西游》的语气感慨道那道背影活像一只狗……我们满怀感慨地眼眶湿润。

于是读到他跟令狐冲说起明天我把我的乱七八糟的笔记卷子什么的明天给你拿过来时，愣住了，说他娘的这话怎么这么耳熟，因为曾经的小康姐也对你这么说过……我们神情复杂地为他哽咽，为他叹息。

于是读到最后只剩他一个人坐在宿舍门口的台阶上抽着烟吹了一夜的风，自言自语说她的孩子都能打酱油了吧眼中出现难忍的酸涩，回忆着再也找不回的记忆和过往，再也难以拾起的少年情怀，没有女孩子敲他的头骂他笨没有兄弟和他不计得失地在南门光膀子吃着便宜烧烤没有哥们和他一起跷课懒床打篮球……我们由衷地被感动，被解除防备。

于是这就是此间的少年，专属于少年的故事，四年的青春呼啸而过，最终留下的，是怅然，是无法言说的情绪。好像青春时候，犯什么错都是可以原谅的。

而所有少年，都是一边犯着错误一边酿成遗憾，然后还可以哭着笑着的大笨蛋。

关于我们崩塌的世界

我们的世界。

明明还是这样一个年纪，我们可以把自己的眼睛遮起来，躲在自己的秘密花园中放肆哭闹放肆奔跑，不计较灰烬之后的，是一个怎样的世界。如此怀念，如此让人动容，我们一定曾经也在哪个下午，在那段光阴中与谁游荡过，没有岁月的磨砺，没有时光的摧残，还相信世界依然很单纯，还愿意不计后果地付出，还能够全身心地相信，还可以没心没肺地嬉笑怒骂，还能体会着等待的忐忑，还有着发自内心的情感和冲动，还会为喜欢的人哭一次——我们也

曾眼神直率不畏惧不闪躲，勇敢地去掏出自己的真心，也曾那么顽强地不怕痛苦不理睬失败，不假思索地坚信着一切感情……我们都去过那个世界，那个无法用逻辑搭建的世界，那个无法用成人价值观衡量的世界，去了哪里了啊。

很担心有一天，我们再也无法毫无掩饰地大哭大笑，不能在别人面前无所顾忌地打打闹闹。成长到底有什么好呢，像经过琢磨的钻石一样，变得坚硬变得晶莹，可是去哪儿再找一个干净清澈如水晶一样的少年，面带勇往直前的微笑目光灼灼地看着你，说我愿意交付你我的世界，请你带我走。

“没有人希望被关在笼子里——问题是，给你一片没有边际的天空，你是不是真的敢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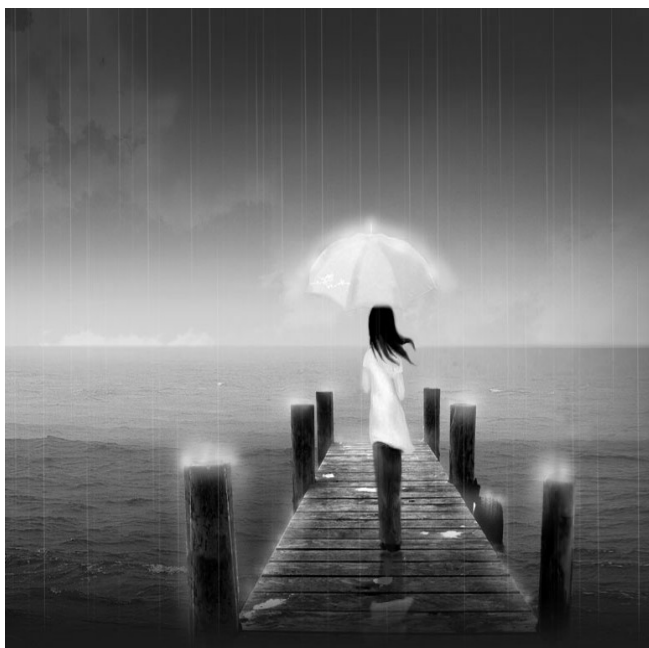
带我去那个沉睡在光阴彼岸的此间。我宁愿不要那片无边无际的天空。

有的人本来很幸福，看起来却很忧伤。有的人本来该忧伤，看起来却很幸福。为什么？圣贤说：“难得糊涂”！凡事太较真，就会觉得自己失去得很多。而糊涂的人，计较得少，虽然活得简单粗陋，却因此觅得人生的乐趣。所以，我们的忧伤其实都是自找的，不是它离不开我们，而是我们撒不下它。

卞之琳如是说：“你站在桥上看风景，看风景的人在楼上看你，明月装饰了你的窗子，你装饰了别人的梦。”一个人总是习惯仰望和羡慕着别人的幸福，殊不知一回头，却发现自己也正被别人仰望和羡慕着！

无题

荣雨婷



青春，是一张人人只有一份的旅

行票，错过了，便永远没有找回来的可能。我们的青春应该是生机盎然的田园，是清泉淙淙的溪流，是清旷舒雅的蓝天，而不应总是寂寞萧索的背影和疏淡错落的眼泪。

忧伤，就好似一杯清水中投入的一粒墨汁，我们都想将其振荡出杯外，还以清水的澄澈。于是我们晃啊晃，杯中的水却愈加浑浊了。忧伤的人，心房也总是寂凉的。吸入氤氲的空气，流经冰冷的心室便凝结成水雾，长年累月，积少成多，万涓成水，便汇聚为一条条湍流，冲垮我们的心脉。

幸福，就像是奈何桥上的一碗孟婆汤，是冷，是暖，是咸，是淡，饮者自知。

青春，应该是幸福的，我们也原本可以幸福。让生活失去色彩的，不是伤痕，而是内心世界的恹惶。让脸上失去笑容的，不是磨难，而是禁闭心灵的缄默。

扬起嘴角，迈开步伐，踏碎散逸的阳光，撕裂习习的凉风，傲岸于丛山峻岭之上振声高呼：幸福！

【微博上说：每一段记忆，都有一个密码。只要时间、地点、人物组合正确，无论尘封多久，那人那景都将在遗忘中重新拾起。你也许会说：“不是都过去了吗？”其实过去的只是时间，你依然逃不出，想起了就微笑或悲伤的宿命，那种宿命本叫“无能为力”。】

通过自己过去三年的不懈努力，最后终于踏进了这个理想高中的大门。在开学的这天，站在校门口，望着这一幢幢高高的教学楼，我满心欢喜，原来这就是我要呆三年的地方，这三年我将与这里面的人擦出怎样的火花？书写一段怎样的青春？在这个充满芳香气息的校园里，我将用怎样的心情和诗意在高中旅途的画卷上描绘生命的隽永与辽远？漫长的3年高中生涯，我将会以何种姿态去对待？这一切或许现在看来还是个未知数，但是多年之后回想起这高中3年，这里有我无法忘记的人，无法忘记的事，无法忘记的场景，无法割舍的那份淡淡的爱恋。

Chapter1: 未央花

高中生活在我的懵懵懂懂中以它独有的姿态前进着，

我高中生涯中极其重要的人也在不知不觉中向我靠拢。有时候我觉得生命真的很奇妙，其在我们生活中该出现的人在冥冥之中早就被聚集在一块儿，只差一个对的时间，一个对的地点，让我们彼此相识而已。

【百年修得同船度，千年修得共枕眠。有缘千里来相会，无缘对面不相识。】



那些年疼痛的青春

灯火阑珊

突然就想到了新白娘子传奇里面的一句经典台词，或许真的是这样，相识即是一种缘分，但我不知道我与他的

相识到底是命中注定，还是我错误的决定。

多年之后回想起那个下午，那天确实阳光明媚，我记得当时的太阳光刺得我眼睛有些生疼，我不知道是不是因为眼睛一下子还没办法适应这强烈的光线，还是预示着什么。或许从那一刻开始，我的眼里就拥有了未知的情绪。

‘砰砰砰……砰砰砰……砰砰砰’这是篮球场惯有的声音。那些为了赢得女生的尖叫，在这入秋时节，仍然亮出既没有胸肌也没有腹肌的上半身。内心的失望不是一两天的事了，我是比较喜欢打篮球的男生，但是耍帅也要有耍帅的资本吧！在这学校里我还真没发现我的理想型，爱出风头的男生倒是不少。

“哇！3分！”我都不知道自己在干嘛，明明是和死党小雨一块儿走着走着，谁知道刚看见篮球场那边有人进了球，我居然冒出这么一句话不经大脑思考的话，而且声音还大得吓人，不知道那些人有没有听见。我知道此时的小雨定是用她超级鄙视的眼神看着我，我偏头看向

她，果不其然，那眼神恨不得要灭掉我。

转过头来又正好撞见这霸气的一幕，只见那个人强势的进攻，迅速的抢球，灵活的回转，淡定的投篮，一条完美的抛物线在空中划过，“哐当”一声，又一个3分球一气呵成。然后再看见他扬起的嘴角，淡淡的笑容，那是专属于胜利者的骄傲。这是一幅怎样的画面啊？如果可以，我愿意留下这一刻，这个梦幻般的场景。柔和的光线洒在他的身上，汗水早已浸湿了他的头发，但是这丝毫没有影响这一刻他的帅气。可能是因为刚才一连串的动作，让他此刻有点疲惫，微微喘着粗气，带着进球时喜悦，配着他身穿的黑色长T-shirt，显得他此刻的脸有些白里透红。男生的皮肤怎么可以这么好？小小的嫉妒。但是配合着他的整个体形，加上178的身高，这一刻在我面前，他就像是不真实的存在，只有在韩剧中才能看见的花样男子，奇迹般的出现在了我的眼前。

我整个人都看痴了，被他身上散发出来的气息完全吸引了。这个人……这个人……我应该没见过吧？但是为什么他给我的感觉会这么熟悉呢？我似乎认识他，似乎也见过他？但那些都只是我个人的感觉而已，事实上我不认识他，也从未见过他。

或许这就是所谓的宿

命，是前世今生的轮回，让我在这熟悉的气场中迷失了自己，遇见了他。时空交叠，那种所谓的缘分将我们连接在一起，试想一下，你是否也有过相同的经历。当你身处某个场景时，脑海中会不会闪现出似曾相识的经历，这一切你似乎早就经历过，那么你就能真正与我产生共鸣，了解我现在激动地心情了。此刻完全不能自己，听得到自己心跳的声音，感觉得到手腕处脉搏在震动，就连呼吸都变得有节奏起来。

我不知道这一刻小小的



悸动是否正确，我也不知道此时在心里埋下那颗希望的种子合不合时机，爱情似乎开始萌芽。

低下头再也不敢怠慢的朝足球场走去，这一刻我出奇的安静。小雨完全没有留意到我的神情，如果小雨当时要是知道，就是他给我余下的高中生活带来无尽的悲伤时，她还会不会如此淡定的看待我此刻的反应？这时的我只是那么单纯地认为，我仅仅只是觉得见过他而已，他并不重要。或许小雨不知道，就连我自己也不清楚，从这以后，我的生活不再平

静，就刚才的那一幕，将会在多少个午夜梦时在我的脑海中闪现。

多年之后回想起那一幕，那个唯美的场景中让我曾经朝思暮想的身影，仍让我心跳不已。

Chapter2: 彼岸花

每天下午我们都会去食堂吃饭，去食堂的路也就会经过篮球场，因此每次都会看到那个熟悉的身影。看到他在球场上奔跑的样子，每当这个时候，我都会忍不住多看几眼，去食堂是看得到，回教室的时候也看得到，真不知道他平时就不吃饭的么？不过那时候我可没关心过这些，我同样不知道他是谁，也不知道他叫什么，并且也不知道他在哪个班，哪个年级，只是那会儿在日记本里写下了关于他的第一笔。

【我喜欢涩涩的爱情，它完美！其实青涩的爱一点都不完美，如同单相思一般，他不认识你，也不知道你喜欢他，但是你就会那么傻傻的喜欢着，希望每天都看到他那熟悉而陌生的背影，‘看不见你的笑我怎么睡得着！’我突然喜欢上了这首歌，是这歌词里关于爱情涩涩味道。

见到他时，每次都觉得好熟悉，从小道上经过，养成了偷偷看他的习惯。那天在篮球场见过他之后，我的心里就装下了这个陌生人，尽管那时候我并不在意。后来我又见过他骑单车的样子，我迷恋着看见他的每时每刻，



如晴天霹雳，我不是没有想过这些，我也不知在多少个夜里辗转难眠的时候想着他和他女朋友该有多好，可那时候毕竟我不知道，我原本以为这些是自己臆想出来的就好，可真的让我听到的时候，我还是那么难以接受，心里空空的。

我们教室下面就有一个车库，同时每天放学我们都要从那里经过，这也就导致我每天都会在那个时间，那个地点见到高懿。有时候是见他在那里等人，有时就是骑车从我旁边经过，有时又是在我看到他，他也看到我的时候，我慌乱的离开，在这样的情况下，谁还能记得掉？

他也还算是一个很有原则的人吧，因为多次我让人帮我询问他的QQ号码，他都不愿意给，那时候我没有他的任何联系方式，依旧只能那样每天看看他，但那也无法阻止那颗向他靠近的心。多年之后我就会在想，那时候的我应该很煎熬的吧，一边要劝说自己他有女朋友这个事实，一边又对他难以忘怀，同样还有更重要的学习等着我，都不知道那些日子我是怎么过来。

那些暗恋的日子，让我当时看见这么一段文字是感触颇多：“暗恋是一朵花，它开在无人欣赏的地方。它不是为了蜜蜂蝴蝶的围绕，不是为了游客的赞赏，它只是为自己的生命而绽放。它静静得躲在某个角落，静静的成长，只是偶然被一阵春风吹拂，被一缕暖阳照耀，它就那么不可阻挡的开了，开得温柔，开得热烈，开得执着，开得迷惘，它不知道开放的结果是什么，它只是想生命美丽”，我也不知

道到底是什么一直支持着我，继续因为他而前进着！

那些年的我似乎总是这么容易得到满足，但偶尔也会因为看见他和某个女生一起回家而揪心，我不在乎他有女朋友，但是我在乎在这个学校里和他一块儿的那些女生，迁儿说“那是因为你没有见到高懿和他女朋友在一起的时候，当你见到了，你就不会这么释然了”！或许那时候迁儿就说得对，我不是不在乎，只是那件事情还从未在我面前发生过，以至于后来我见到的时候，会感到撕心裂肺的疼痛。

我就是那样浅浅的喜欢着他，偶尔在哪个阳光的午后，站在窗前，看着他骑车经过的样子，或者是与他擦肩而过的时候，深深的看着他的眼睛，那是一份无法言说的爱情，那些年被我深深的埋藏着。

我看过那篇小说《被时光掩埋的秘密》，于是在我心里也种下了那么一颗关于梦想的种子，可那时候我还不知道，那终究只是小说而已。我喜欢其中苏蔓说的一段话：“我在阳光下看他打篮球，人却永远躲在黑暗中。从那以后无数个日子我后悔没有跨出最后一步，走到阳光下告诉他‘我喜欢你’。他是否接受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我竟然从来没有让他知道一个女孩子曾经这样爱过他。这世上暗恋并不痛苦，痛苦的是当你发现原来自己有过告诉对方的机会，却没有抓住，当你觉悟时再也没有机会。”或许就是这个故事启发了我，以至于后来我会做出那些让别人瞠目结舌的事情。

越是看着身边的人不幸福，我就越不喜欢看言情小说，那段时间我迷恋上了灵

尽管我们见面的机会很渺茫，就只是那些放学后在球场上。可我也不知道是什么时候，心里就有了这么一个人，那种青涩的爱就在我的心底萌发，阻止不了的感觉，‘每天都希望见到你，尽管你在球场上打球，而我却在小道上行走，但我的余光没有离开过你半步’，见到他我似乎很欣慰，尽管我还不知道他是谁，他有没有女朋友，他喜欢谁，这些我都不知道，而我似乎就喜欢着他了，这样就谈喜欢似乎不合逻辑，不过我就是希望每天都能见到他，只要看见他就好。】

我开始漫长的收集关于他的消息的长途奔跑。“他叫高懿，懿旨的懿，他没有电话有QQ，他有女朋友”，迁儿看着我将刚刚搜集回来的信息一五一十的告诉我，“他们在一起很多年了，他们感情很好，好像是从中学的时候就开始的，他女朋友不在我们学校。12月20日生日，喜欢打篮球‘听说只喜欢打篮球’，是个小前锋，喜欢英文歌，喜欢后街，blue……等英文歌手，近视好像400度左右，还有闪光，成绩在班上前10~20之间（理科班70多人一个班），家住在XX，听说很漂亮，读书期间好像是借住在他哪个姑妈家里……”

前一刻还十分高兴的我，听到迁儿后面这些话犹

异小说。其实我也说不清楚为什么就喜欢灵异的，但是有种感觉告诉我，看言情会让我很悲伤，我曾经看过一个作者写的一句话‘故事写得越完美，结局越生动，那么说明很可能现实中的作者就是一个生活很不幸的人’。对于每一段爱情当然都希望它有一个完美的结局，因为自己不曾拥有，于是

把它寄托在小说人物身上，这是一种幻想，那么不真实我不要，我宁愿被那些恶魔，幽灵，死神之类的东西吓得晚上不敢睡觉，也不愿看见那些虚幻的爱情，因为一旦美梦破灭，带来的伤痛会更恐怖，更让人难以接受，

我也可以赋予小说里人物有一个完美结局，但是却无法将自己的爱情演绎得那般唯美，因为这就是现实。

不知道怎么的越来越害怕与高懿四目相对，因为小雨说过“眼神会很容易出卖你自己”！那时候就怕高懿看出些什么，但到底有没有看出些什么，我不知道，因为他还是不知道我，小雨有好几次都说让我去给高懿说我是谁，不要再这么隐藏自己，想起《被时光掩埋的秘密》里面宋翊对苏蔓说的“为什么不敢？她告诉男孩子，不外乎有两个结局~~男孩子接受她，他俩在一起；男孩子不接受她，他俩不在一起。他不告诉男孩子，结局就是他俩不在一起，结论显然是她告诉他的做法更对。”可我还是不可以！

原来暗恋的滋味是这样，它如同一杯纯纯的烈酒，让你想一下子就喝光它，当你尝试着去品尝的时候，你

才会发现，原来每一口都是以让你呛得泪流满面，愈香愈烈，愈苦愈浓。

其实要忘记一个人，忘记一段过去美好的感情，很困难，她没那么容易被我们从记忆中删掉。因为爱过，所以记得牢，因为恨过，所以忘不掉，因为伤过，所以那个

伤口会时不时的隐隐作痛。或许多年之后我们会



忘记，但是他还是依然存在

过，这就是爱得深得结果。

这次考试我找到他的教室，是在高二12班，我们在那里去找他的座位号，当时我们几个就像什么呢？很害怕被人看见，那么小心翼翼，当看到他的座位的时候，我内心无法掩饰的激动，看见那两个醒目的字就在桌子的左上角‘高懿’，真的很紧张，是因为激动而紧张。那时候就做了一件对不起高懿的事情，是因为我把他的会考号给撕下来了，上面是他自己用手写的，我第一次看见他的手体字嘛，所以一时激动就决定撤下来来了，当时我还发现，我们的会考号就只差两位数，呵呵！缘分啊。

我的胆子当时够大了，她们都被我这举动吓到了，还有我居然找出一张纸，在上面重新写上他的会考号，当然我是知道的，不能害人

家这最后一科不记得考号吧，尽管是会考不重要，但那是原则问题，而且还那么大胆的就说出了憋在心里大半年的秘密，我在纸条背面写着‘你的那张纸条拿走了，留作纪念，喜欢你的人，QQ:xxxxxxxxx’！我当时知道高懿一定不会加我QQ的，但是我将它留下了，因为他不给我他的，那么我就只有等他来加我了，我不知道他看见那纸条后是什么反应，当然我无从得知，唯一能做的就是等！

Chapter3: 花开未了

我终于可以很大胆的告诉他我喜欢他了，他说实在佩服我的勇气，我只想说如果连喜欢他都不勇敢一点，那还能怎样啊！但是那会儿他还没见过我！我告诉他现在就想和他做朋友，其他的没想过。我不知道那会儿是真的没想过还是不敢想，或许就是不敢想吧，我知道自己该做什么，现在是学习重要，那么就让他成为我的动力吧！在累了的时候就算看见他也是一种安慰，那也值得我珍藏。

【‘何妨惆怅为轻狂’，似乎我们总是太痴情，痴情与那段无法回转的岁月以及岁月里远逝的人。蓦然回首，思念早已随着年华老去，却依旧牵绊着过往。缠绕岁月的琴弦，让人宁愿作茧自缚，固守无望的执着。

有什么力量，能让我们把多年的爱恋全都放飞，那些积淀在心灵深处，最厚重的温柔又为谁守候。当守候已成为一种习惯，变为地平线上一道独特的风景时，你的笑容依旧灿若晚霞。“山无棱，江水为竭；冬雷震震，夏雨雪；天地合，乃敢与君绝。”誓言之所以动听，是在于它不一定要实现，我们

在蹉跎岁月中，辜负了最好的年华，一万年太久，只求那一刻的永恒，一次青春只为一个人。

当多年以后，我们认为已经足够理智的时候，却还是会在某个时刻，被某个景象唤醒，恍若梦境，于是那些年又一下子扑面而来，瞬间击倒我们。比时间更漫长的是我们的爱，比爱更漫长的是我们的心……——《思念写在海角七号》】

那些年，我深深地爱上这些足够与我心灵深处产生共鸣的文字，那些淡淡的哀愁，我无法与别人述说，只能一个人默默的忍受，爱有时候也可以是一个人的事情，那时候自己知道了这个道理。

我知道没办法忘掉高懿，所以我将他放在我的心里，封锁起来，尽量每天忙一点，再忙一点。睡着之前为了不去想他，我选择背课文，下课时为了不去想他，我选择做那伤脑筋的数学题，就连上厕所，走路，吃饭……我都要想各种方法来麻痹自己，为的就是不再去想他，既然他注定是别人的，那么就让我将那份思念掩埋，可是我无法预料以后，是谁又将它打开，那会儿思念会如潮水般蜂拥而至！

后来的后来，高懿加了我的QQ，但是他对我说：“希望你能找到比我更好的人。”这算是拒绝么？或许是的，因为为此我的高中时代的爱恋，就在那句话来临时粉碎得一干二净。

谁会没有在懵懂的年龄做错过事情？但是那些事却是要我们用一生去忘怀，这样的代价似乎太残酷了一点。暗恋并不可怕，可怕的是多年之后你依旧忘不了暗恋带给你的那份怦然心动。

亲爱的学弟学妹们：

你们好！首先欢迎你们来到西南财经大学天府学院，开始你们多姿多彩的大学生活。在这里，你们将会洒下汗水，收获成功的果实；在这里，你们会认识生命中的不可或缺的朋友；在这里，你们将会学习做人做事的道理，为以后进入社会打下坚实的基础；在这里，你们将会度过四年美妙的大学生活，拥有一段无法磨灭的记忆。

读大学，到底要读什么？我相信，每个人心中都有自己的答案。或许是清晰的，或许是模糊的，又或许还正在萌芽。大学是高中的延伸，是一个个性张扬、寻求交流、展现自我、提升自我的舞台。来到大学，你会感觉轻松很多，不用再面临高考的压力，课业也没那么紧张，有更多的私人时间来支配。但是，你也不能把它当作是天堂，可以随心所欲，无所顾忌。在大学里，该放松时要放松，该紧张时也要紧张，也就是我们常常说的松弛有度。

作为大二的学姐，我也

是从大一一步步走过来的。我对自己的未来，有过迷茫，也有过困惑，但是随着对学校了解，对自己所学专业的了解，对自己未来职业的规划，我已经突破了迷茫期。



致学弟学妹的一封信

苏晓晗

大一这一年，让我明白了很多。说实话，大一是非常关键的一年，正如“年之计在于春，一日之计在于晨”。大学四年，最关键的一年是大一，它能够决定你的大学生活。在大学里，也许你会碰到比你更优秀的同学，也许学校的一些制度你还不是

很熟悉，也许在某些事上你感到很吃力，常常力不从心。但是只有当我们认识到自己的不足时，才能拥有向上的动力。只要你对自己有信心，相信自己并不比别人差，一切问题都是能够解决的。我比别人基础差，但我会用双倍的时间来赶超别人，这就是成功，这更能历练人的品质。当然，在你感觉到压力大的时候，还要学会调节自己，放松自己，在一种轻松健康的心态下，才能自由发挥你的聪明才智，让大学成为你成才的天堂。

现在有些同学对大学的态度是：大学就不用学习了，我要把高中没有玩的时间都补回来。其实不然，大学我们依然要刻苦学习，绝对不能把大学的时光荒废了。从某种角度上看，大学里的学习要比初中高中的学习更为关键。在大学里，不会再有班主任老师对你严加管教，每个同学都有自由发展的权利。除了上课，你还有很多很多的课余时间，而这时间全部由你自由支配。这一段才是决定你大学生活到底有没有荒废，你能否成才

的关键。所以，要支配好课余时间，不要把课余时间都用来上网、打游戏，你可以去参加学院各大组织或是去竞选班委，来锻炼自己为人处事的能力，同时也能学到更多的知识；你可以去参加社团，结交更多的朋友；你可以去培养自己的兴趣爱好，让自己除了学习之外还能有一技之长。除此之外，还可以参加一些志愿活动、社会实践活动。其实，大学可以做的事情很多很多，如果分清主次、合理利用，每天你都会过的很充实、很有意义。

至于学习方法，可能因人而异吧。大学的学习和高中有很大不同，所以进入大学一般都要有一个适应阶段。在大学，老师只是起一个引导作用，上课时不会再像高中似的一个知识点讲很多次，大部分知识是要靠自己课下去学。你在上课时要认真听讲，学会做笔记。做笔记有很多好处，一来可以使自己集中精力认真听讲，二来可

以防止打瞌睡。课下，你要认真复习老师课上讲的知识，最好当天讲的当天就复习一遍，这样印象会比较深刻。切忌等到了考试的时候才发现自己什么都不会，光靠考试前突击是不好的，那样并不能真正地学到知识。当今社会，英语能力很重要，所以我希望学弟学妹们不要忽视。在大学里，尽可能的考过英语四六级，因为这是以后找工作的必要条件。此外，图书馆里有很多有益书籍，除了学习课内知识，大家有时间可以去借阅一些课外的书籍，有利于扩宽自己的视野。

初离家乡，相信大家肯定都很想家吧。在你的大学生活里，不再有母亲的叮咛嘱托，不再有父亲的谆谆教导。刚到大学，同学之间不是很熟悉，思乡之情自然油然而生，这时可以多和同学们谈谈心，或者给家里打电话。你有什么不懂的，可以问问学长或学姐，相信他们一定会尽力帮助你的。再者，你要尽快融入到班级这个大家庭里面，一个班级就

是一个家，同学们都来自五湖四海，相聚到一起就是缘分，所以要珍惜这种缘分。与人交往，也是一种学问，对朋友要真诚，要用一颗真诚的心来对待身边的人，当朋友或同学遇到困难时，能够帮忙一定要帮。对师长要尊敬，不管是辅导员老师还是任课的老师，因为他们会交给你许多的知识，这些知识你将会受益终身。

大学，其主旋律还是学习。掌握了知识，才有成功的资格。同时，也要增强自己的动手能力，对于专业课的实践操作要高度重视，书本的知识只有用于实践才能发挥它的意义。同时，你还要意识到，大学就是半个社会，在大学要为步入社会做准备，增加自己的人际交往能力，扩大自己的人脉。

最后，希望各位学弟学妹们，都能好好把握大学这段弥足珍贵的光阴，充实自己，锻炼自己，为今后的成才之路打下坚实的基础。希望在这里，你们能够度过充实的、美好的、多姿多彩的大学生活！

谈 谈 心

邮箱主编：
358737620@qq.com
胡力元

这学期以来，我一直在努力做一件事，就是做我们《蒲公英》这本院刊。

凭我出生到现在二十年的经验，通常情况下一个学校的校刊对学生并没有太大的吸引力。包括高中的我，宁愿花钱去买二十元一本的时尚杂志也很难去翻一翻那本每月定期送到手里来的校刊。

我明显不会让这样的情况复制到我们的学校。对我来说，如果我做出的刊物只能达到这种效果的话，我宁愿选择玩玩DOTA而不是把我最大的精力投到这种没有实际成果的事情上来。我也非常明白，我不可能去强行要求每位同学来看我们的院刊。所以，如何才能勾起同学们兴趣就成为了让我彻夜难眠的问题。高兴的是，通过我们的团队，包括指导老师，包括学校一些领导，我们不断地勾绘着一些即合理又创新的栏目。我们将在接下来的几期内逐渐展现出这些栏目，相信这

些栏目可以给大家带来乐趣和满足感！当然，现在这些栏目的内容都是我们的小秘密。

我的目标是能让同学们可以期待我们每一本刊物的发行，我会尽最大的努力让大家可以通过我们的刊物说出自己想说的，看到自己想看的，了解到大家都想了解的。我们的团队将会不断地改进和完善。如果大家对栏目生出一些有创意的想法，请将你的idea发到我的私人邮箱。一经采用，我会……请你吃饭！



我们在一起

总编辑：欧阳钰莹

来到这座完全陌生的校园已经有一年多的时间了，偏爱其夜色下的那一面，讲不出究竟。也许是产生了那样的感觉，这座校园似乎生来就是不缺反激情的，只是在不一样的氛围下激情随之变成阳光灼晒下匆匆的步伐，风雨交加中擦肩而过的人顶顶雨伞，教室里那张张凝视黑板的面庞。这里的每一个脉搏都是为这样活那样的青春岁月而跳动着，就好像仰望星空时为我们那些不同明暗不一样大小的恒星而赞叹宇宙的包容，这座学校给我们的正是那种千姿百态的广阔，身在其中，成为它的元素。

那么我更幸运的是成为了院刊制作团队的一员，我们一起准备征稿工作，一起等太阳收住光线落下去，一起看华灯初上的那一刹那学校像点燃了蜡烛的漂亮蛋糕，光影摇曳。印象最深的是第一次培训会的那个晚上，

在大家都走后的教室里，我静静的坐着，所有的灯都是熄灭的，看着黑板上依稀可见的痕迹，如彼岸之完美。星星点点的粉笔末像光华落下来错落迷离，简直就像琳琅的雨滴一般。我想我们能够在这里相遇是件多么幸运的事情。我希望我们还能够一起在广场上裹着厚外套站到椅子上看各种表演，一起打闹，一起大笑。在岁月中见证彼此的青春，在陪伴中越走越远。

附“大象”诗歌一首，共勉：

如果仅仅属于自己

这短暂的生命也可以漫长

存活于晨昏之间的蜉蝣

拥有无始无终的一天

——摘自“大象《杂诗集 2003-2006》扉页

关于理想

副总编辑：邓磊

本来没打算写什么的，总编非要我写，没办法，谁叫他是我哥们，写点吧。写的不好大家都当是看了篇笑话吧，哈哈。

说什么呢，说点理想吧。办院刊就是我们的理想，大一来的时候就发现我们学校没有发行院刊，或者说一本在学校具有广泛影响的刊物。于是我就萌生了一个小念头：“要不我去弄本院刊出来”，当然这个念头刚出现就被我无情的抹杀了，心里蓦然出现一句话“你丫没喝醉吧？”

后来跟着感觉走，一不小心加入了墨香斋文学社。天啊，找到组织了，当时那股激动劲哦，什么事都抢着干。后来听说我们社团也没有期刊，我那个已成死灰的念头又复燃了，当时社

长也和我们说想办出一本期刊出来，但是由于各种原因也就没办成。我也就有那么一点小心思想把这本书办出来……

大一下期，我鬼使神差的当上了社长。为了证明自己，为了那份责任，我也开始着手许多的活动，但是做期刊的事儿一直拖着拖着，因为我当上了这个社长我才知道，办这么一本期刊太过艰难。

直到我遇到他们两个胡力元（主编）和滕奇虎（美术总监），我才发现其实这本书可以办。我们三人第一次认识是在酒桌上。我们仨喝着酒聊着天，谈人生谈理想，谈到做期刊，他们想办期刊我也想做，他们没有门路，我没有人才，两匹宝马良驹就这样被我发现了。哎呀，相见恨晚啊，当真是酒逢知己千杯少，那晚我们喝了几个小时，差点把我放倒

了。从此以后我们仨成了大学里最好的兄弟。

大二了，有一天胡力元告诉我，他联系了院刊部，我们墨香斋文学社和他们一起合办院刊。当时我一听好啊，好事儿啊，不过我听到胡力元的声音察觉到不对，我有种预感，今晚又得喝酒了，果然又醉了。那晚很兴奋，某人高兴的语无伦次了……

就这样，我们的理想似乎实现了，办出了自己亲手做的院刊，我们付出了许多，我甚至看见胡力元累的人都憔悴了，整个人无精打采，但我们都觉得值，这就是我们大学的见证，天府我们没有白来，天府的灿烂也有我们的一笔。我们的理想也实现了，关于那个办期刊的理想，那个可以实现的理想。在这儿，我想说：其实每一个理想你都可以去实现。不过有个前提，你得有几个和你一起付出的哥们，一个篱笆三个桩，一个好汉三个帮。

时光，重叠在一个人身上

人物专访之学院教学总监

——戚显光

欧阳钰莹

邬一鸾



如果，生命是一册事先装帧、编好页码的空白书。过往的积淀，则是撰写每页时的笔墨渗透，不可磨灭，墨香远扬。

"He has taught most of the international business courses including the introduction

course, import and export, international marketing, physical distribution and doing business in Asia. He has also taught at U.C. Berkeley Extension program, City College of San Francisco and marketing seminars to numerous groups of senior Chinese government officials from Beijing, Shanghai and Chengdu. In 1999, he taught his first online course at Golden Gate University and he was one of the pioneer faculty

at SJCC to teach fully online courses. In 2002, he designed and developed the first online learning community project with the School of Electronic Commerce, Southwestern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providing students from both the U.S. and China a forum to share their respective learning experience online. He was then invited to guest lecture

annually."

——Stephen

戚显光，2002年在学院的一场学术报告开启了与西南财经大学天府学院的缘分之旅。2004年开始在学院任教，于2006-2007年开设《辩证性思维》等特色课程。2011年至今任学院教学总监，主管学院国际班HND、美国班的教学督察工作。

日已西斜，轻声敲开戚老师的房门，映入眼帘的是他和善的微笑与亲切的面容。框架眼镜背后是一双经历世事成熟、稳重的明眸。至此，心知，采访会在愉悦中度过。

容人之量，“诚”为奠基，“习”乃根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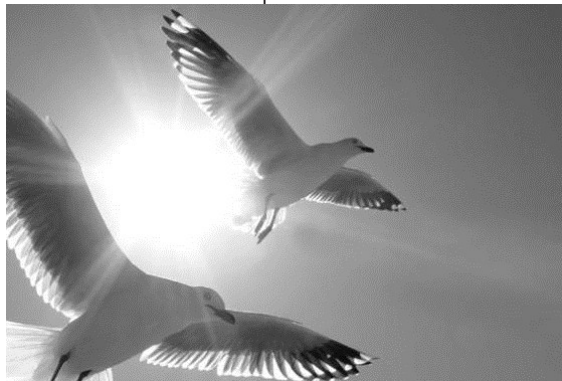
山之仁，在于容纳参天古木，亦襁褓了任何一株愿意伫足的小草。既允许夜半狼嚎、空穴虎啸，又愿意开放枝叶，招待流浪的嘶蝉、迷路的啼鸟。山亦沉默，如仁者在希望与幻灭共生的人世上闭目养神。

提到如何胜任如今的职位，戚老师这样谈道：“容人之量”。人亦一器也，莫不各有其量。容言、容才、容过。在其位，将心比心，才能真正融入人心。有识人之才，更要有容人之量，用人之法。所谓“海纳百川，有容乃大。要成事，当以人为本，胸怀天下。”这是中肯、朴素且深刻的道理。有敏锐的洞察力，能听不同的意见，并且不断的探索和摸索是必须具备的素质之一。

“诚”为奠基——诚实、诚信与真诚。做人最为基础的品格便是“诚”，能够终其一生经营此字的人，是值

得敬佩的。以“诚”奠基，作为人之信仰是素质之二。

“习”乃根本。忠孝、廉耻、勤奋、诚信是蒲院长提出的四个为人的习惯，也是戚老师一直尊崇的人生信条。“这是做人最基本的习惯，如若兼具四者，最本质的人生价值便能够得以实现，这也是能够胜任这份工作需要具备的第三个个人素质”，戚老师如是说。



十年陪伴，缘定今生

一塘池水，坐落于河流分脉之处，众水皆欢愉地沿着河道远去，留下孤单的一塘水，摇荡在绿草岸间，似乎疲倦了，想在这里憩息，又好像迟疑着，不断地以波纹探听河道，是否远方有更美的天国。日月流逝，土岸覆以青草，草间点缀繁花。新水会在无意间涌入旧池，各有盼望，各自去留。看过水如何落，石如何出，池水清澈，天光云影前来驻足……

步入花甲之年的戚老师，在谈及为何最终选择天府之时，感慨万千。“偶然相识，那时的天府还像个牙牙学语的幼童。在天府的第一次学术报告，至今印刻在我的脑海中。在教学之时，我喜爱走到学生中间用目光尽可能的与每一位同学交流，而满堂天府学子的求知欲，开启了我与天府的缘分之旅。接下来的这十年时间里，看着天府一天天成长，逐渐变得更为成熟、更为优秀。这份难以割舍的感情，是我在

多个国家多个城市经历了世事后，最终选择天府的原因之一。”

伯乐与千里马的故事，想必众人皆知。戚老师说：“对于我个人而言，天府就是我的伯乐，它给了我足够空间能够发挥毕生之所学，

为我提供了我需要的平台为自己的国家做出的贡献。这也是每一个如同我一样作

为美国籍的中国人所‘期盼’的生活。”

采访进行至此，我忽然感到“期盼”在生命里是多么甜美的。年年青草如丝，淹没了旧辙，负荷新履。都说春秋易逝、光华易老，殊不知，又一个春近了，期盼的甜美也更浓郁了。

一个时代，一个理念

日行月随，哪里是永昼？哪里是永夜？

哪里有金雕玉琢的锦簇，函住永恒？

潮来潮往，不问谈笑间檣櫓灰飞烟灭。

只看时代更迭，未来的江山如画。

从最初的“一个头脑，两个工具”、“小社会，大课堂”，到“狩猎场”、“雅典式教学”，问及戚老师如何看待学校理念的不断丰富时，得到了让我惊讶的两个字——“害怕”。戚老师问道：“你是否发觉，‘雅典式教学’的理念已经涵盖了

之前所有的理念？”在一番思索后，我恍然大悟。“先不论学校理念在这些年来的变化，单纯的看至今最新的‘雅典式教学’理念就激发了学生从更有深度、更为宽泛的角度去学习知识、思索问题。一个时代，一个理念。是当下这个时代学院的新发展铸就了理念的不断丰富与创新，同时，理念的本身也能够从某个角度去反映出学院的发展。正因为如此，我才使用了“害怕”这个词语，因为我看到了学院前途无量。”



未来的江山如画，来源于今日的惊涛拍岸。

戚老师解释道：“我所谓的前途无量，量，不在数量上的多，而确定在多个方面都走在别人的前面。我们有丰富的教学理念，优秀的团队，以及创新的体制。教育这个行业，责任就在于育人，是否有所成就，不应当只单纯以所学知识的多少去衡量，而应当以学生是否学会自主学习、学会做一个有学问有道德的人，这也是我对优秀教师的定义。”

细数回忆，难忘感动

天光从藤蔓的臂膀之隙流泻下来，

松萝从树干上款款漫步于藤身，

悬垂的丝缕像遥远的往事，

拂起我的记忆……

往事如左，带去的总会是一刻的沉浸。“十年的时间，相信您在天府有过很多的回忆，能和我们分享一下您印象最深刻的一件事吗？”

对于我们的问题，戚老思索良久。“建校之初，我来到学校做学术报告。只记得那是在炎热的夏天，但学术报告厅座无虚席。当时我做的是全英文的演讲，我不知道他们是否都能听懂，但是他们都很专注的听着。这便是我选择留在天府的原因，因为他们认真。”戚老师说这话

的时候，微笑的看着我们，平静而真诚。“还有一件我至今记忆犹新的事情。那是学院第一届毕业的你们的一位学长。有一次我的一位朋友到四川旅游，我和我的四个学生，当然其中也包括那位学生，与我的朋友一起去参加一个新书发布会。发布会结束后，我的朋友买了四本新书分别送给他们，只有他一个人，看完了整本书，还用全英文写了一篇读后感发给我。在经过我反复的修改之后，发表在我朋友的网站里。是你们的这种认真打动了我，让我觉得有了回报和价值。”戚老亦是如此坦然地娓娓道来，好像是在述说一个动人的故事。

张开双翼，展翅飞翔

旧枝叶团团如盖，新条从其上引伸。

感恩旧纸条盘出的姿态之美，又欢喜新条带来的生机与绿意。

旧与新，往昔与现在。

它们在时光行程中互相辩证亦互相倚靠，

以美为如今成就以后的依旧。

十年的光阴，十年的成长。行于所当行，止于所当止，对十年有一完整拥抱之后，提及对学院的期望与祝愿，戚老师步入回忆这座城里最芬芳之处。“学校是培养人才的地方，我希望未来的学子能够向往来到天府学习，向往不在于学校的名气，而在于他们能够在这里学习到他们需要的知识与能力，这是我更为看重的地方。十周年值得庆祝，我们应当抓住十周年校庆这个契机，进一步提升学院在各方面的影响力。不管是十年、二十年，还是更长的时间里，我都会与天府相伴，共同走出明天的辉煌。”

时光，重叠在一个人身上。

他站在鹤背，“府”视亭楼、烟江、茂树与沙洲，为未来的盛景而喟叹。

我站在日出的盛景里，为他的今生而叹。

他说，春花锦簇，让给少年、姑娘去采吧。夏风蛙鼓，让给庄家夫妇去听吧。秋夜星辰，让给寒窗士子去赏吧。腊月凛冽，让我独尝吧……

你若问我，走的是哪条路？

我说，前方黄沙漫漫，后方一棹春风。

你还要问我是什么样的人？

我说，是个春天种树，秋天扫落叶的人。

如果，生命是一册事先装帧、编好页码的空白书，

他的书写力透纸背，值得敬仰。

院刊征稿启事

西南财经大学天府学院院刊《蒲公英》由西南财经大学天府学院团委宣传新闻中心院刊部主办，墨香斋文学社协办。现向大家隆重征稿，征稿栏目及要求如下：

封面照片：以西南财经大学天府学院校园为主题的照片，可以是人物，风景，手绘画等，画质清晰。投稿时请注意图片长宽比例。

摄影绘画：以天府学院为主题的摄影绘画作品，可以是人物，风景，手绘画等，画质清晰。

卷首语：励志、哲理、心灵、智慧等短文，忌说教。字数在 300 到 800 字，500-600 字为佳。

西天取经：在我们天府学院生活中遇到的各种事情，可以包括情感、生活趣事、所见所闻、励志传奇、人生至理、成功旅程，或是自己对未来的看法，对将来找工作的看法等。

情感类文章，文字应有美感，故事吸引人，感人至深，催人泪下，引人向善向美；

生活趣事类文章，文字应诙谐有趣，用词文明大方，能在幽默中诠释真理为最佳；

励志小品文散文小小说，讲故事和讲道理都可以；

思想随笔，现实性强，有针对性，有充分的说服力；或写人物成功的故事，文字精炼，说服力强，忌拖沓。

该栏目每篇字数在 1000-4500 字之间，2500 字左右为最佳，切忌不可拼凑字数。

花仓：可以是诗词，书评影评，抒情散文，以及任何文学相关文章，抒情、哲理、叙事、写景均可，但要美，无论是语言还是意境。当然，要有一定思想性，每篇字数应控制在 1500 字以内。

韶华可叹：同学们在学校或绵阳市内的一些经验分享，可以是专业学习方面的经验，也可以是情感、生活上的经验。最多不超过 2500 字，800-1500 字最佳。

浮生绘：可以是情感生活，哲理故事，兄弟情义，或者是记忆中的往事，故事情节具有吸引力，内容应积极向上，符合主流的社会言论。字数在 1500 字到 6000 字之间，切忌不可拼凑字数。

注意事项：

1. 每发表一篇文章，本学期加素质拓展分 0.5 分或每 1000 字 25 元的稿费（二选一）。
2. 来稿请必须写清姓名，学号，片区，手机号码，希望得到的奖励方式（稿费或加分）。如果附注笔名，将以笔名印发。
3. 校刊（院刊）暂不收取推荐稿。
4. 来稿文责自负，如有抄袭、剽窃行为，本刊概不负担任何法律责任，并有权向投稿者追究其法律责任。
5. 封面照片若为人物照片，须由投稿者征求照片主角同意才能投稿，如有违规行为，院刊概不负担任何法律责任，并有权向投稿者究其法律责任。

投稿方式：

电子稿：tfbook@163.com 标题请注明投稿，正文开头前请注明投稿的栏目。



摄影·张唯·美丽天府



